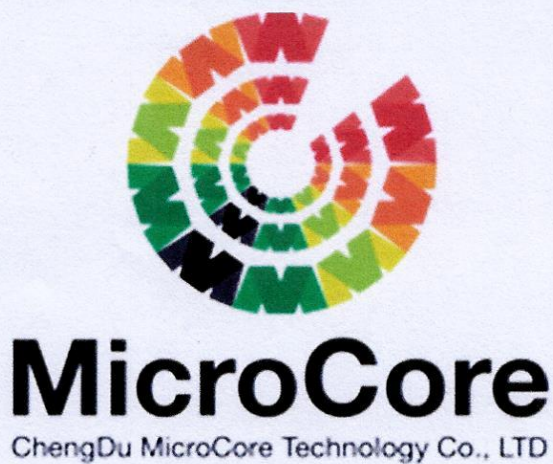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u MicroCor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成都市高新区锦晖西一街 99 号 2 栋 1 单元 13 层 1301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UTHWEST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六年七月

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之“（三）行业基本风险”以及“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七、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现金流不足导致的风险

公司目前资产和收入规模均处于较小水平，且处于高速发展的态势。公司2016年1-3月、2015年、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41,700.88元、-209,141.13元和-860,191.46元，报告期内依靠公司自身经营活动创造现金流的能力较弱。而公司的高速发展需要现金流的支撑，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的能力、或者不能及时通过融资手段丰富公司的现金流，将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未来业务发展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

（二）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军用客户为主、商用客户为辅。2016年1-3月、2015年和2014年公司销售给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的金额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8.95%、86.17%和52.89%，占比较高，为公司的主要军用客户。商用方面，2016年1-3月、2015年和2014年公司销售给四川虹信软件有限公司的金额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1.05%、13.83%和33.13%，占比较高，为公司的主要商用客户。

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的业务特点使客户与公司相互依赖、公司与客户的合作也具有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公司也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客户开拓计划，但如果公司不能较好的拓展新客户和更好的维持原有客户的合作，将会对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三）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

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的规定，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的规定，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551000572，有效期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公司报告期内 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如果上述税收优惠不能通过备案或税收优惠期满，公司的所得税率将上升为 25%，从而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知识密集型产品、人才密集型行业，产品的研发需要投入大量的人才资源及大量的资金，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到关键作用。但是我国尚未形成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技术泄密的违法成本并不高。

公司拥有多项软件著作权，在知识产权方面较为重视保密性。但是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完善人才激励措施，导致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或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泄露公司技术机密，将会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已开始完善股权激励计划，稳定企业核心技术团队。另一方面，公司已建立保密机制，强化了保密管理，并且已经通过了保密资质认定，能够一定程度降低技术泄密风险。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现金流不足导致的风险.....	3
（二）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3
（三）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3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泄密风险.....	4
第一节基本情况.....	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二、股票挂牌情况.....	2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2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自愿锁定的承诺.....	2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4
（一）股权结构图.....	4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6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8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8
（一）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变化以及股权转让情况.....	9
（二）股权代持情况.....	17
（三）公司股权清晰状况.....	18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8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8
（一）公司董事.....	18
（二）公司监事.....	20
（三）高级管理人员.....	21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2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3
（一）主办券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	24
（三）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4
（四）资产评估机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4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25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5
第二节公司业务.....	26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以及用途.....	26
（一）公司主营业务.....	26
（二）公司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26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1
（一）公司组织结构.....	31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1

三、与业务相关关键资源要素	36
(一) 公司产品及服务所采用的主要技术	37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38
(三) 取得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39
(四)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及相关证照取得情况	40
(五) 环保	40
(六) 安全生产	40
(七) 质量标准	40
(八)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41
(九) 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41
(十) 匹配性分析	44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44
(一) 公司收入及成本结构	44
(二) 报告期各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51
五、公司商业模式	53
(一) 采购模式	53
(二) 销售模式	53
(三) 研发模式	54
(四) 盈利模式	54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54
(一)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55
(二) 行业市场规模	63
(三) 行业基本风险	65
(四) 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66
七、公司未来两年发展内的发展计划	69
第三节公司治理	71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1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71
(二)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情况	71
(三) 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评估结果	72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4
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的分开情况	74
(一) 业务分开情况	74
(二) 资产分开情况	75
(三) 人员分开情况	75
(四) 财务分开情况	75
(五) 机构分开情况	75
四、同业竞争	75
(一)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75
(二) 同业竞争分析	78
(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78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78
(一) 资金占用情况	78
(二) 对外担保情况	79

(三)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79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79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79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80
(三)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协议与承诺	80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80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81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及任职情况	82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82
(八) 竞业禁止.....	83
(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83
第四节公司财务.....	85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	85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96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96
四、合并报表范围.....	96
五、报告期各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96
(一) 会计期间.....	96
(二) 记账本位币	97
(三) 营业周期.....	97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97
(五) 金融工具.....	97
(六) 应收款项.....	101
(七) 存货	103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03
(八) 固定资产.....	107
(九) 借款费用.....	109
(十) 无形资产.....	110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111
(十二) 职工薪酬.....	112
(十三) 预计负债.....	115
(十四)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6
(十五) 收入.....	117
(十六) 政府补助	118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
(十八) 租赁.....	120
(十九)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20
六、报告期各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20
七、报告期各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0
(一) 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21
(二) 期间费用分析	125
(三) 报告期各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127
(四) 资产减值损失	127

(五) 报告期各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27
(六) 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128
八、报告期各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29
(一) 货币资金.....	130
(二) 应收账款.....	130
(三) 预付账款.....	133
(四) 其他应收款.....	134
(五) 存货	138
(六) 其他流动资产	139
(七) 固定资产.....	139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
九、报告期各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142
(一) 短期借款.....	142
(二) 应付账款.....	143
(三) 预收款项.....	144
(四) 应付职工薪酬	145
(五) 应交税费.....	145
(六) 其他应付款.....	146
十、报告期各期内主要权益情况	147
(一) 实收资本.....	147
(二) 资本公积.....	147
(三) 盈余公积.....	148
(四) 未分配利润.....	148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49
(一) 关联方.....	149
(二) 报告期各期内，关联交易事项.....	150
(三)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担保情况	153
(四) 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56
(五)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156
(六)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56
十二、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6
十三、资产评估情况	157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158
(一) 股利分配政策	158
(二) 公司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158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58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59
十六、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160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61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61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61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62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65
十七、风险因素	168

(一) 现金流不足导致的风险	168
(二)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169
(三) 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169
(四)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泄密风险	170
第五节有关声明	171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7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4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75
第六节附件	176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或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微核有限、有限公司	指	成都微核科技有限公司
华溢投资	指	成都华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高投	指	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微长青	指	成都华微长青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中粒科技	指	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
第十研究所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
第三十研究所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
国家版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四川经信委	指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
股东大会	指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次挂牌	指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的《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指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指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对外担保管理规定》	指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规定》
报告期、最近二年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Linux 系统	指	Linux 是一套免费使用和自由传播的类 Unix 操作系统，是一个基于 POSIX 和 UNIX 的多用户、多任务、支持多线程和多 CPU 的操作系统。
GPU	指	即图形处理器（Graphics Processing Unit），又称显示核心、视觉处理器、显示芯片，是一种专门在个人电脑、工作站、游戏机和一些移动设备（如平板电脑、智能手机等）上图像运算工作的微处理器。
Demo	指	demonstration 的缩写，中文含意为“示范”、“展示”、“样片”、“样稿”，
UI	指	User Interface（用户界面）的简称，泛指用户的操作界面
TMT	指	是科技、媒体和通信三个英文单词（Technology, Media, Telecom）的缩写的第一个字头，整合在一起。TMT 产业是以互联网等媒体为基础将高科技公司和电信业等行业链接起来的新兴产业。其行业特点是信息交流和信息融合。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ChengDu MicroCor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66758338XX
法定代表人	黄国和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7 年 11 月 12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7 月 5 日
注册资本	5,000,000.00 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	成都市高新区锦晖西一街 99 号 2 栋 1 单元 13 层 1301 号
邮政编码	610041
董事会秘书	刘丹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1 软件开发”中的“I6510 软件开发”。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1 软件开发”中的“I6510 软件开发”。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7 信息技术”中的“1710 软件与服务”中的“171012 软件”中的“17101210 应用软件”。
主营业务	软件产品定制开发和软件产品销售。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开发、维护、销售及技术服务；综合布线；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研发、销售：电气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凭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交通科技、能源科技的开发；机电设备安装服务（凭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科技信息咨询、市场信息咨询服务；（以上经营项目不含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需要前置审批或许可的项目）。
公司电话	028-83378533

公司传真	028-83378533
------	--------------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微核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5,000,000 股
挂牌日期	
挂牌后的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股票在获得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批准前，不得采取公开方式对外转让，并且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后，应当以书面形式及时告知公司，同时在登记存管机构办理登记过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获得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批准后，可以依照相关法律规定采取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转让股份，同时在登记存管机构办理登记过户。”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六个月时间限制。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三十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以上规定外，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限售股份数额为5,000,000股，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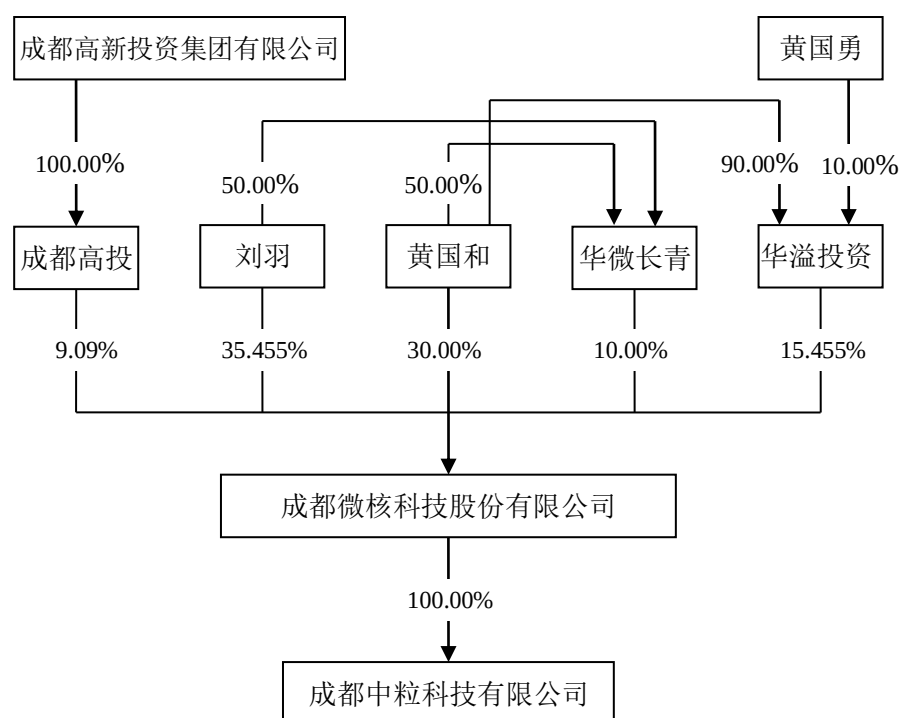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限售股份 数量(股)	可转让 股数(股)	限售 原因
1	黄国和	1,500,000	30.00	1,500,000	0	发起人
2	刘羽	1,772,750	35.455	1,772,750	0	发起人

3	成都高投	454,500	9.09	454,500	0	发起人
4	华溢投资	772,750	15.455	772,750	0	发起人
5	华微长青	500,000	10.00	500,000	0	发起人
合计		5,000,000	100.00	5,000,000	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为中国公民、中国境内法人，具有相应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且在我国境内均有住所，其具备作为公司股东的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黄国和、刘羽。

根据《公司法》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

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黄国和直接持有公司30.00%的股权，华溢投资直接持有公司15.455%的股权，华微长青直接持有公司10.00%的股权。黄国和持有华溢投资90.00%的股权，为华溢投资实际控制人。黄国和为华微长青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华微长青实际控制人。黄国和可以控制公司55.455%的表决权。刘羽持有公司35.455%的股权。

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期间，在股东会及股东大会表决中，黄国和与刘羽对所有表决均持相同意见，没有做出过相反的意见。2016年6月17日，黄国和与刘羽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双方约定，在公司的重大决策中自始保持高度一致，并互为承诺在各自履行股东职责的过程中，按照公司章程的约定在召开股东大会等行使股东权力时，自始实施一致行动，日后也仍保持一致行动。黄国和、刘羽合计持有公司90.91%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历

黄国和，男，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1998年8月毕业于东南大学电气自动化专业，2003年3月毕业于成都电子科技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1998年8月至2000年3月，就职于邮电部第五研究所从事市场工程工作；2000年3月至2002年10月，担任大唐电信光通信公司线缆工程部经理；2002年10月至2003年4月，担任大唐电信线缆公司销售总监；2003年4月至2006年5月，担任三星电子光通信公司中国区销售总监；2006年5月至今，担任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担任四川和景环境工程咨询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年1月2016年7月，担任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9月至今，担任成都华溢投资董事、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担任华微长青执行事务合伙人；2011年至2016年7月，担任香港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9月至2016年6月，担任微核有限执行董事；2016年6月至今，担任微核科技董事长。

刘羽，男，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7月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律专业。2001年5月至2007年2月，历任国家863软件专业孵化器（绵阳园）销售代表、市场部经理、运营主任，期间参与、主持过“国家863软件专业孵化器（绵阳园）公共技术支撑平台”、“国家863软件专业孵化器（绵阳园）公共孵化服务平台”、“国家863软件专业孵化器（产业基地）产业化服务平台”、“软件规模化生产支撑系统平台与集成框架产品开发项目”等多个产业项目，主持规划设计的“基于多节点智能蜘蛛协同主动搜索的业务信息发展软件”和“基于网络兴趣特征评估模型的P2P技术应用集成平台”两个项目均于2007年获国家创新基金中标支持；2007年4月至2011年3月，担任新蛋科技（成都）有限公司技术实验室项目规划专家，从事项目预研和规划设计工作；2007年11月至2011年11月，担任微核科技执行董事；2012年9月至2016年6月，担任微核有限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担任微核科技董事、总经理。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比例超过5%以上的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 争议事项
1	黄国和	1,500,000	30.00	自然人	否
2	刘羽	1,772,750	35.455	自然人	否
3	成都高投	454,500	9.09	法人	否
4	华溢投资	772,750	15.455	法人	否
5	华微长青	500,000	10.00	有限合伙	否
合计		5,000,000	100.00		

1、成都高投

成都高投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762253661K，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成立于2004年5月17日，住所地为成都高新区锦城大道539号盈创动力大厦A座5楼，法定代表人为黄光耀，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创业管理服务；创业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资产管理及咨询（国家法律、

法规禁止或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都高投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20,000.00	100.00	

成都高投已于2015年10月8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P1024143)，该证明显示成都高投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了相关备案手续。

2、华微长青

华微长青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MA61TEEUXW，成立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合伙期限从 2016 年 1 月 27 日至永久，主要经营场所为成都高新区吉泰五路 88 号 3 栋 45 层 1 号，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黄国和，公司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微长青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和	普通合伙人	11.00	50.00	货币
2	刘羽	有限合伙人	11.00	50.00	货币
合计			22.00	100.00	

华微长青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须按规定履行备案程序。

3、华溢投资

华溢投资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052541394Y，注册资本 500.00 万

元，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14 日，住所地为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芷泉段 68 号 2 幢 1 单元 27 层 2709 号，法定代表人为黄国和，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及项目投资；投资项目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企业管理策划；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计算机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网络技术服务；通信网络工程设计；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溢投资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和	450.00	90.00	货币
2	黄国勇	5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华溢投资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须按规定履行备案程序。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刘羽、黄国和分别持有华微长青50.00%出资额，并且黄国和为华微长青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实际控制人。黄国和持有华溢投资90.00%股权，为华溢投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序号	时间/事项	资本/股本	出资形式	主要内容
1	2007.11 设立	50.00 万元	货币	刘羽以货币出资 30.00 万元，任大卫以货币出资 10.00 万元，罗振华以货币出资 10.00 万元

2	2011.11 第一次股权转让	50.00 万元	货币	刘羽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 60.00%股权转让给陶永秀；任大卫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 10.00%股权转让给刘嵘，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 10.00%股权转让给袁舸；罗振华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 15.00%股权转让给陶永秀
3	2012.9 第二次股权转让	50.00 万元	货币	刘嵘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 10.00%股权转让给陶永秀；罗振华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 5.00%股权转让给陶永秀；袁舸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 10.00%股权转让给陶永秀；陶永秀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 60.00%股权转让给黄国和。
4	2013.06 第一次增资	200.00 万元	货币	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到 200.00 万元；其中，黄国和以货币增资 90.00 万元，陶永秀以货币增资 60.00 万元。
5	2015.08 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00 万元	货币	黄国和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 10.00%股权转让给刘羽，陶永秀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 40.00%股权转让给刘羽。
6	2015.08 第二次增资	219.9978 万元	货币	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加到 219.9978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由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缴纳。
7	2016.02 第四次股权转让	219.9978 万元	货币	黄国和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 340,006.60 元出资额转让给华溢投资，刘羽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 219,997.80 元出资额转让给华微长青。
8	2016.07 股份公司成立	500.00 万元	净资产	以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公司账面净资产人民币 5,081,740.22 元进行折股，整体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5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发起人及持股比例分别为：黄国和持股比例为 30.00%，刘羽持股比例为 35.455%，成都高投持股比例为 9.09%，华溢投资持股比例为 15.455%，华微长青持股比例为 10.00%。

（一）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变化以及股权转让情况

1、2007 年 11 月，微核有限设立

2007年11月8日，微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审议通过《成都微核科技有限公司章程》，选举刘羽为公司执行董事，任大卫为公司监事，罗振华

为公司经理。

2007年11月9日，四川华雄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华雄验字（2007）第494号），经审验：截至2007年11月8日止，微核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刘羽以货币出资30.00万元，任大卫以货币出资10.00万元，罗振华以货币出资10.00万元。

2007年11月12日，微核有限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101092012608。

微核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羽	30.00	60.00	货币
2	任大卫	10.00	20.00	货币
3	罗振华	1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2、2011年11月，微核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11月3日，微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同意刘羽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60.00%股权转让给陶永秀；任大卫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10.00%股权转让给刘嵘，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10.00%股权转让给袁舸；罗振华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15.00%股权转让给陶永秀；同意刘羽辞去微核有限执行董事职务，解聘罗振华经理职务，免去任大卫监事职务；选举陶永秀担任微核有限执行董事，聘任刘嵘担任公司总经理，选举袁舸担任公司监事。

2011年11月3日，刘羽与陶永秀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任大卫分别与刘嵘、袁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罗振华与陶永秀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刘羽	陶永秀	30.00	30.00
2	任大卫	刘嵘	5.00	5.00
3		袁舸	5.00	5.00

4	罗振华	陶永秀	7.50	7.50
合计			47.50	47.50

2011年12月2日，微核有限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10109000203187。

本次股权变更后，微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陶永秀	37.50	75.00	货币
2	刘嵘	5.00	10.00	货币
3	袁舸	5.00	10.00	货币
4	罗振华	2.50	5.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3、2012年9月，微核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9月20日，微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同意刘嵘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10.00%股权转让给陶永秀；罗振华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5.00%股权转让给陶永秀；袁舸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10.00%股权转让给陶永秀；陶永秀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60.00%股权转让给黄国和；辞去陶永秀执行董事职务，刘嵘辞去总经理职务，免去袁舸监事职务；选举黄国和为执行董事，刘羽为总经理，陶永秀为监事。

2012年9月20日，刘嵘、罗振华、袁舸、黄国和分别与陶永秀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刘嵘	陶永秀	5.00	5.00
2	罗振华		2.50	2.50
3	袁舸		5.00	5.00
4	陶永秀	黄国和	30.00	30.00
合计			42.50	42.50

2012年9月24日，微核有限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后，微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和	30.00	60.00	货币
2	陶永秀	20.00	4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4、2013年6月，微核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3年6月24日，微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同意微核有限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到200.00万元；其中，黄国和以货币增资90.00万元，陶永秀以货币增资60.00万元。

2013年6月24日，四川雅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川雅正会验字（2013）第J-6-114号），经审验，截至2013年6月24日，微核有限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50.00万元，其中黄国和增资90.00万元，陶永秀增资60.00万元。

2013年6月25日，微核有限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后，微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和	120.00	60.00	货币
2	陶永秀	80.00	40.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5、2015年8月，微核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19日，微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同意黄国和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10.00%股权转让给刘羽，陶永秀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40.00%股权转让给刘羽。

2015年8月19日，黄国和、陶永秀分别与刘羽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黄国和	刘羽	20.00	20.00
2	陶永秀		80.00	80.00
合计			100.00	100.000

就上述股权变更，微核有限办理了变更手续，并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后，微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和	100.00	50.00	货币
2	刘羽	100.00	50.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6、2015年8月，微核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5年8月27日，微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同意微核有限注册资本由200.00万元增加到219.9978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由成都高投缴纳。每股价格为10.00元。

2015年9月23日，四川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川华诚所验字[2015]第9-150号），经审验，截至2015年9月8日，有限公司已收到成都高投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99,978.00元。

2015年10月8日，微核有限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66758338XX。

本次股权变更后，微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和	1,000,000.00	45.455	货币
2	刘羽	1,000,000.00	45.455	货币
3	成都高投	199,978.00	9.09	货币
合计		2,199,978.00	100.00	

说明：（1）成都高投所持股份属于国资性质，但入股时无需报国有资产监督

管理机构审核批准，理由如下：

根据《四川省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七条规定：“所出资企业的下列重大事项应当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批准或由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决定：（一）国有独资公司的章程；（二）国有独资公司（企业）的重组、股份制改造方案；（三）国有独资公司（企业）分立、合并、破产、解散、增减资本、发行公司债券；（四）国有独资公司（企业）的发展规划；（五）国有独资公司（企业）非主业的重大投资项目、高风险投资项目和境外投资项目；重大融资计划；（六）国有独资公司（企业）与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进行超过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限额的资产托管、承包、租赁、买卖或置换活动等重大资产处置活动；（七）国有独资公司（企业）利润分配方案、负责人年度薪酬分配方案以及中长期激励方案；（八）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的工资总额以及企业实施职工住房补贴、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等收入分配方面的重大事项；（九）所出资企业国有产权（含股权）转让；（十）在增资扩股中全部或部分放弃国有股认股权；（十一）在上市公司配股中全部或部分放弃国有股配股权或采用增发股票、定向吸纳其他非国有资本投资入股等方式，导致国有股比例下降；（十二）本级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重大事项。对所出资企业的下列重大事项，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后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1. 特别重大的投资项目；2. 转让全部或部分国有股权致使国家不再拥有控股地位；3. 本级人民政府确定纳入需要批准名单的重要国有独资公司、国有独资企业的分立、合并、破产或解散。”

根据《四川省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八条规定：“所出资企业投资设立子企业，由所出资企业审核批准并将设立情况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其中设立重要的子企业，由所出资企业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批准。”

成都高投投资微核科技不属于《四川省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规定，无需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批准。

（2）成都高投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董事会有权决定单个项目投资额占公司资本金 20%（含本数）以内的创业类股权投资、增资行为。成都高投注册资本金为 2 亿元人民币，董事

会有权决定 4000 万元以内的创业类股权投资、增资行为。成都高投投资微核科技 200 万元，只需履行董事会程序。2015 年 8 月 13 日，成都高投召开董事会，同意成都高投向成都微核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200 万元，成都高投增资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履行了相关程序。

(3) 成都高投投资成都微核科技有限公司不需要评估，理由如下：

根据《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三条规定：“占有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当对相关国有资产进行评估：（一）整体或部分改建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二）以非货币资产对外投资；（三）合并、分立、清算；（四）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原股东股权比例变动；（五）除上市公司以外的整体或者部分产权（股权）转让；（六）资产转让、置换、拍卖；（七）整体资产或者部分资产租赁给非国有单位；（八）确定涉讼资产价值；（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需要进行评估的事项。”

根据《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六条规定：“占有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当对相关非国有资产进行评估：（一）收购非国有资产；（二）与非国有单位置换资产；（三）接受非国有单位以实物资产偿还债务。”

成都高投投资成都微核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元，只占 9.09%的股份，不属于《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三条、第六条规定的需要评估的情形，无需评估。

7、2016年2月，微核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6年2月5日，微核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同意黄国和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340,006.60元出资额转让给华溢投资，刘羽将其持有的微核有限219,997.80元出资额转让给华微长青。

2016年2月6日，黄国和与华溢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刘羽与华微长青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元)	转让价格 (元)
1	黄国和	华溢投资	340,006.60	340,006.60
2	刘羽	华微长青	219,997.80	219,997.80

合计	560,004.40	560,004.40
----	------------	------------

就上述股权变更，微核有限办理了变更手续，并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后，微核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和	659,993.40	30.00	货币
2	刘羽	780,002.20	35.455	货币
3	成都高投	199,978.00	9.09	货币
4	华溢投资	340,006.60	15.455	货币
5	华微长青	219,997.80	10.00	货币
合计		2,199,978.00	100.00	

8、股份公司设立

2016年4月29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京永审字（2016）第146179号），经审验：截至2016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5,081,740.22元。

2016年5月10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3月31日的净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成都微核科技有限公司拟以审计后净资产折股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6]第3023号）。根据该评估报告，微核有限于评估基准日2016年3月31日，微核科技评估前账面资产总额为832.93万元，负债总额为324.76万元，净资产为508.17万元；评估后资产总额为833.87万元，负债总额为324.76万元，净资产价值为509.11万元，评估增值0.94万元，增值率为0.18%。

2016年6月16日，股份公司（筹）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6年6月17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京永验字（2016）第21085号），经审验：截至2016年6月17日，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有限公司截止2016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的实收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500.00万元。

2016年6月17日，股份公司（筹）召开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同意发起设立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于2016年4月29日出具的“京永审字（2016）第342号”《审计报告》审计的截止2016年3月31日的公司账面净资产人民币5,081,740.22元进行折股，整体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总数为5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发起人及持股比例分别为：黄国和持股比例为30.00%，刘羽持股比例为35.455%，成都高投持股比例为9.09%，华溢投资持股比例为15.455%，华微长青持股比例为10.00%。

2016年7月5日，股份公司取得了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和	1,500,000.00	30.00	净资产
2	刘羽	1,772,750.00	35.455	净资产
3	成都高投	454,500.00	9.09	净资产
4	华溢投资	772,750.00	15.455	净资产
5	华微长青	500,000.00	10.00	净资产
合计		5,000,000.00	100.00	

（二）股权代持情况

1、股权代持原因、代持情况

2011 年微核初创团队开始进行研究所军工非密项目的开发，但因客户结算周期长，回款缓慢。为解决资金问题，刘羽从其信用卡中取现用于垫付工资等支出，但客户方资金结算仍未到账。因此，刘羽的银行征信在当时产生了信用卡逾期的情况。之后考虑到公司在办理银行贷款等事宜上，会受到刘羽其个人征信的影响，所以，决定请刘羽岳母陶永秀出面为其代持股权。刘羽与陶永秀于 2011 年 11 月 3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由陶永秀代刘羽持有股权。

2、解除代持情况

2015 年刘羽的个人征信问题逐步恢复正常，后将陶永秀名下股权转回给刘羽。2015 年 8 月 20 日陶永秀与刘羽以股权转让的方式对上述股权代持进行还原。

其后有限公司再无股权代持行为。

陶永秀已就上述事实予以确认并承诺对刘羽持有有限公司的股权无争议，上述代持行为未出现损害或侵犯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三）公司股权清晰状况

公司股东历次出资真实、并已足额缴纳。历次出资均经专业机构履行了验资程序，并出具相应的专业报告，公司股东出资形式与比例合法合规且已履行了相关手续。

历次股权转让均通过了公司决策程序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支付了相应对价，股权转让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系由微核有限按照审计净资产值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投入的资产已履行验资程序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不存在以评估值入资设立股份公司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历次出资、股权转让及改制合法合规，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份发行转让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选聘日	任期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黄国和	董事长	2016年6月17日	3年	是
2	刘羽	董事	2016年6月17日	3年	是
3	刘丹	董事	2016年6月17日	3年	否
4	李剑西	董事	2016年6月17日	3年	否

5	邹旭	董事	2016年6月17日	3年	否
---	----	----	------------	----	---

黄国和，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刘羽，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刘丹，女，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6月毕业于四川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4年9月至2011年1月，担任新蛋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门主管；2011年5月至2016年6月，担任微核有限副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李剑西，男，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毕业于上海交大自动控制专业。1998年8月至2000年3月，担任深圳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GSM 管理部高级软件工程师；2000年3月至2005年6月，担任成都创想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5年7月至2010年4月，担任新蛋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LAB 负责人，负责全球实验室 LAB 整体技术管理工作，在电商技术、大数据、搜索引擎、数据挖掘、多媒体通信等方面具备非常丰富的技术经验；2010年5月至2016年2月，担任万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CTO，负责网站、APP、电商 ERP、仓储物流等系统的建设工作；2016年2月至今，担任中粒科技副总经理，负责核心产品研发及管理工作；2016年6月至今，担任微核科技董事。

邹旭，男，198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6月毕业于四川师范大学财务会计专业。2009年5月至2011年8月，在四川鱼鳞图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从事软件开发，2009年起陆续主持/参与过“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成都市农用承包地数据库管理平台、成都市集体公益林数据库及生态保护资金管理系统、成都市土地房屋发证确权管理平台（集体土地所有权管理、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管理、农用承包地经营权）、四川省城市应急指挥及防灾减灾综合管理方案宜宾市应急综合指挥平台的研发工作；2011年8月至2012年7月，在成都新阶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从事软件开发，主要从事专业电视节目制作、多媒体设备和管理系统的开发工作，主要技术用 Silverlight、WPF、

ASP.NET 等技术参与开发公司核心多媒体管理平台产品，如：xSpace，XDA，MRC 等多媒体管理软件、媒质管理软件和流媒体管理软件等项目产品；2012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先后担任微核有限 C#软件工程师、组长、项目经理，主要从事涉及航空航天、态势分析、数据处理、密码安全、情报处理、情报侦察和共性技术等领域的项目开发工作和管理工作，曾主持/参与公司“嫦娥三号、萤火一号卫星地面站传输控制系统”、总参“移动应用服务终端”、“卫星需求筹划项目”、“JX 系列卫星态势分析系统”等重要军事工程项目的开发和团队管理；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微核科技董事、软件系统事业部总经理。

（二）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选聘日	任期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林俊	监事会主席	2016 年 6 月 17 日	3 年	否
2	何依	监事	2016 年 6 月 17 日	3 年	否
3	王沫	职工代表监事	2016 年 6 月 17 日	3 年	否

林俊，男，198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函授大学行政管理专业。200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9 月，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分所从事 IPO 审计工作；201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 月，在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从事 Oracle 财务系统实施工作；2011 年 2 月至 2013 年 4 月，在成都环龙工业用呢集团有限公司从事集团财务管理工作；2013 年 5 月至今，在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从事股权投资工作；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微核科技监事。

何依，女，曾用名何漪，198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7 年 6 月毕业于四川教育学院教育管理专业。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10 月，担任四川省国力公证处公证员助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2 年 9 月，担任品之林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行政人事专员；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0 月，担任求贤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顾问；2014 年 2 月至 2016 年 6 月，担任微核有限行政主管；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微核科技监事、行政主管。

王沫，男，198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高级测试工程师。2009年1月至2012年4月，担任成都弘畅科技有限公司任市场经理；2012年7月至2013年4月，担任成都初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市场测试/测试工程师；2013年5月至2013年9月，担任成都派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需求分析工程师；2013年10月至2016年6月，担任微核有限高级测试工程师/部门负责人；2016年6月至今，担任微核科技监事、高级测试工程师/部门负责人。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5名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选聘日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刘羽	总经理	2016年6月17日	是
2	何刚	副总经理	2016年6月17日	否
3	丁杰	副总经理	2016年6月17日	否
4	李年松	财务负责人	2016年6月17日	否
5	刘丹	董事会秘书	2016年6月17日	否

刘羽，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何刚，男，198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6月毕业于成都理工大学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2007年8月至2009年8月，担任深圳市和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初级)；2009年8月至2011年9月，担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高级)；2011年9月至2016年6月，担任微核有限总师（高级）；2016年6月至今，担任微核科技副总经理。

丁杰，男，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8年7月，毕业于重庆邮电学院电信系通信线路专业，2004年7月毕业于重庆邮电大学通信工程学院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1988年9月至2001年6月，担任湖南省岳阳市长途电信线路局工程师；2004年9月至2006年4月，担任深圳联维亚科技有限公司电子产品部经理；2006年8月至2015年6月，担任明瑞电子成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年7月至2016年6月，担任微核有限硬件系统事业部经理；2016年6

月至今，担任微核科技副总经理。

李年松，男，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2001年6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2年4月至2006年5月，就职于成都新纪元印务有限公司；2006年6月至2012年4月，担任四川种都种业有限公司会计核算部部长；2012年4月至2016年2月，担任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6年3月至2016年6月，担任微核有限财务主管；2016年6月至今，担任微核科技财务负责人。

刘丹，财务负责人，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计（万元）	832.93	1,055.40	521.6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08.17	547.33	73.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08.17	547.33	73.47
每股净资产（元）	2.31	2.49	0.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31	2.49	0.3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99	48.14	85.92
流动比率（倍）	2.49	2.04	1.15
速动比率（倍）	1.40	1.48	1.03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44.76	1,025.83	407.56
净利润（万元）	-39.16	223.86	-72.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16	223.86	-72.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61	180.42	-72.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61	180.42	-72.96
毛利率（%）	41.82	40.33	9.87
净资产收益率（%）	-7.42	72.12	-66.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37	58.12	-66.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1.10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1.10	-0.3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4	6.29	4.00
存货周转率	4.13	16.94	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4.17	-20.91	-86.0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5	-0.10	-0.43

注：

-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12/3）/（（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5、存贷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12/3）/（（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报告期各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9、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计算；
- 13、净资产收益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 14、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计算公式中加权平均股本的计算公式为“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15、有限公司时期，每股收益的股本为模拟股。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坚

联系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西南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3-67095675

传真：023-67003783

项目负责人：龚伟

项目组成员：龚伟、肖坤彬、唐昊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曾凡波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中区瑞天路56号企业天地5号楼10层

联系电话：023-63012200

传真：023-63012211

经办律师：董浩、程擘

（三）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吕江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联系电话：010-65950411

传真：010-65950411

经办注册会计师：游少云、杨欢

（四）资产评估机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力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钟寺十三号华杰大厦6层c9

联系电话：010-62169669

传真：010-6219646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马松青、黄伟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邮编：100033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以及用途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软件产品定制开发和软件产品销售。

公司主要服务于我国各军工研究所客户群，包括航空航天工业、情报侦察与处理、态势分析、软件架构平台、军用加密通信等多个专业领域，拥有稳定的核心技术团队及优秀的专业服务意识，团队曾先后为国家航空航天计划及其他军事工程提供从架构设计到研发的全程服务，获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客户群体已逐步发展扩大到了多个军工研究所，近二十个细分业务领域的合作。从原有的单客户、单领域发展模式，成长至多客户、多领域的协同发展。

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京永审字（2016）第146179号《审计报告》显示，公司2016年1-3月份、2015年、2014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447,564.22元、10,258,293.23元、4,075,576.78元，均占公司同期收入的100.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基于团队的强大技术实力和丰富的项目经验积累，已自主研发完成针对军工业务和部分商用业务的“软件产品化平台（国产化版本）”架构类产品。本产品能够帮助客户单位突破业务和技术瓶颈，实现创新、复用和标准化，使客户能够基于“软件产品化平台”快速实现软件定制和产品序列，提高软件开发效率并大幅降低成本。目前，在国内范围已建立起了多个军工领域应用示范客户单位，“软件产品化平台”及其配套服务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评价。

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七项软件著作权和三款产品等级和认证。软件著作权的软件分别是目标处理软件、移动信息服务终端软件、一体化平台构件监控模块软

件、基带产品化软件、互动分析开发平台 1.0、组件开发框架平台 1.1、自适应通信框架平台 1.1。产品分别是移动信息服务终端软件、一体化平台构件监控模块软件、目标处理软件。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1、产品化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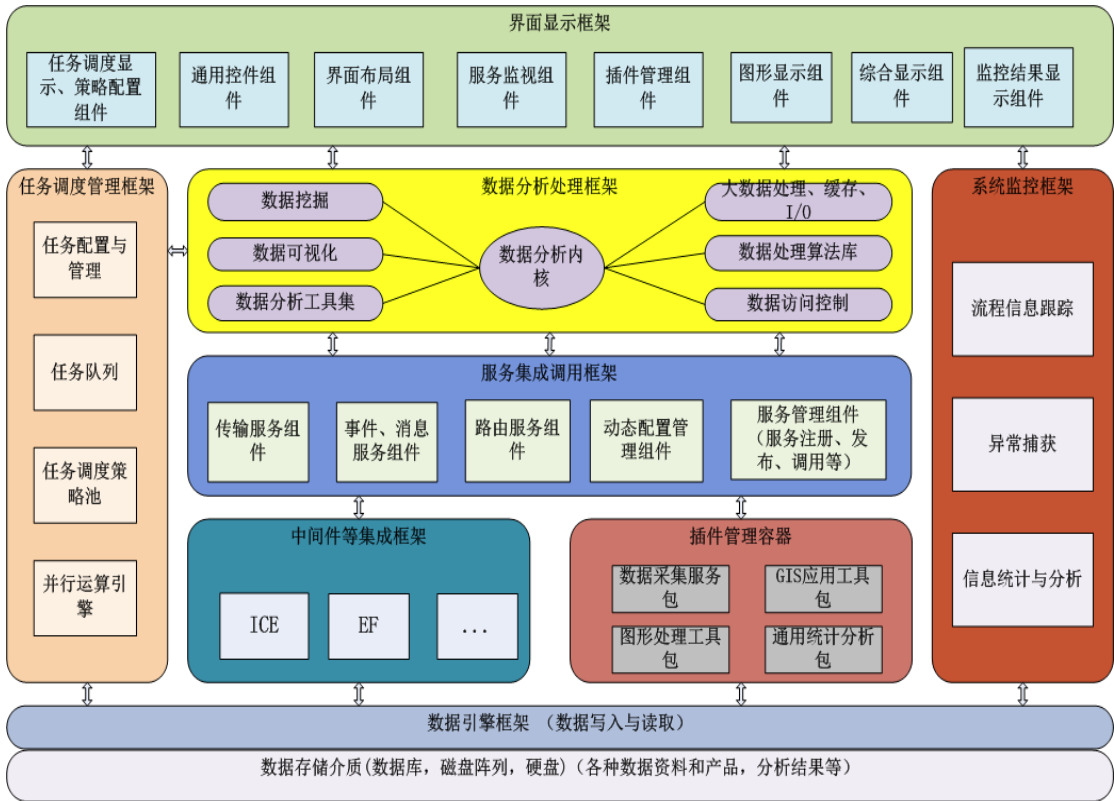
产品化平台由三个平台软件构成，包括软件产品化平台、硬件产品化平台和云平台。

（1）软件产品化平台

软件产品化系统平台是一个通用的软件产品平台，提供了支持大多数软件产品的基础平台框架。相应的软件产品能够在该通用平台上能够快速实现定制，提高软件开发效率和节约成本，通过对软件产品的相关通用技术服务和模块进行抽取，持续扩展通用平台，使得平台变得强大和稳健。

软件产品化平台提供了多数软件产品的基础平台框架，同时跨平台的开发(Linux 系统和 Windows 系统)，使得相应的软件产品能够在该通用平台上能够快速实现定制，提高软件开发效率和节约成本。同时通过对软件产品的相关通用技术服务和模块进行抽取，能够丰富平台内容，使得平台变得强和稳健。在平台搭建实施后，能够在后续项目中直接从平台抽取框架以及通用服务。这样相应的软件产品只需要实现差异化的部分模块，通过软件模块的装配，最终能够在通用平台上运行，并提供相关定制产品的功能，也便于软件产品和系统平台的后续维护及升级等。

软件产品化平台的设计思想是采组件化的分层设计，分离系统复杂性，减少系统的耦合与依赖，提高内聚性，通过组件技术增加软件的可复制性，从而确保系统设计上的清晰度。



软件产品化平台又叫一体化框架平台，它能够帮助客户单位突破业务和技术瓶颈，实现创新、复用和标准化，使客户能够基于“软件产品化平台”快速实现软件定制和产品序列，提高软件开发效率并大幅降低成本。公司通过不断地了解客户的业务需求，针对他们不同方向的业务进行分析和细分，搭建基于客户不同领域的框架平台，框架平台采用模块化定制、插件式开发，降低模块与模块、系统与系统之间的耦合度，采用接口统一规范，达到快速开发，快速定制、快速部署，根据实际需求进行模块组装和配置，最大限度的降低客户的项目风险和时间风险。其功能如下：

1) 通用协议组件：提供通用格式协议处理组件；提供通信传输层组件，支持 TCP/UDP/串口，比较容易与外部程序通讯。

2) 提供集成框架：提供第三方中间件集成框架，方便使用和集成中间件；提供通用的组件，如日志组件、通讯源码组件等。

3) 可视化操作，操作方便，使用简单。组件间的交互管理在平台定义，能够提高二次开发效率。提供组件可视化配置管理，使得在平台配置相应的组件变

得简单。

4) 统一管理，保证数据一致性。提供设备统一资源管理，监控应用能够确保设备相关的数据的一致性。

5) 运行时管理，支持第三方组件。提供组建的动态运行管理机制，组件更方便更新、升级，系统更容易维护。支持第三方应用程序接入和嵌入到平台中并行运行；使得进程之间没有边界。

(2) 硬件产品化平台

高速硬件设备平台由公司自主研发，采用以硬件模块设计、集成为导向，减少开发风险和硬件调试风险，该硬件平台分为“超高速储存和传输硬件承载平台”、“高速网络数据交换平台”、“高性能 GPU 运算平台”，主要实现超高速存储、高速网络交换、高速 GPU 运算。目前已初见雏形，届时将拥有强大稳健的性能基础和产品实施基础。其功能如下：

1) 高速 GPU 计算设备。具备 GPU 的超级运算节点，能提供图形图像处理相关的高速运算能力。该设备可以单台运行也可以构建成集群通过高速硬件云提供服务。

2) 高速存储设备。利用固态硬盘和特殊访问硬件接口提供高速的非文件模式的串行海量数据存储能力。

3) 高速网络交换设备。灵活负载配置，单独组网，适应不同数据需求，业务分片，结合大数据业务，贴合云计算服务。局部化改造网络，适于旧有拓扑升级，传输接口模式多样，适应不同数据传输需求。

(3) 云平台

目前公司会采用基于云平台的概念，搭建具有军工行业性质的“私有云”平台，主要实现具有行业标准的大数据通信、处理与分析，包括针对分布式实时计算和分布式实时存储。采用互联网思维和前沿技术，实现并达到客户期望和要求。其功能如下：

- 1) 构建分布式存储计算云。适用于数据量大、数据分析挖掘需求高的领域。
- 2) 构建分布式实时运算云。适用于运算复杂度高，实时性要求高的领域。
- 3) 构建硬件设备云。研制打造硬件设备云系统，将整个高速硬件形成一个云服务。采用分布式和负载均衡技术构建，能够根据各高速硬件节点的运行情况分配调度，达到分布式运算能力。

2、移动信息服务终端软件

本产品主要由终端产品组织软件、终端产品浏览软件两部分构成。

终端产品组织软件需要由权限设置、数据导入、数据导出、移动终端基本信息管理与系统参数设置组成；终端产品浏览软件是实现移动信息服务的主要载体，包括生物特征识别与用户身份认证、数据加密、平台定制化、数据下载同步、离线数据查询、数据组织显示、多数据类型支持、地理信息支持与处理、数据快速销毁与自毁等功能模块。

使用时，通过终端产品组织软件，将数据从外部系统、数据库等进行导入与转换，再通过 USB 安全接口，将数据同步到终端产品浏览软件。

3、一体化平台构件监控模块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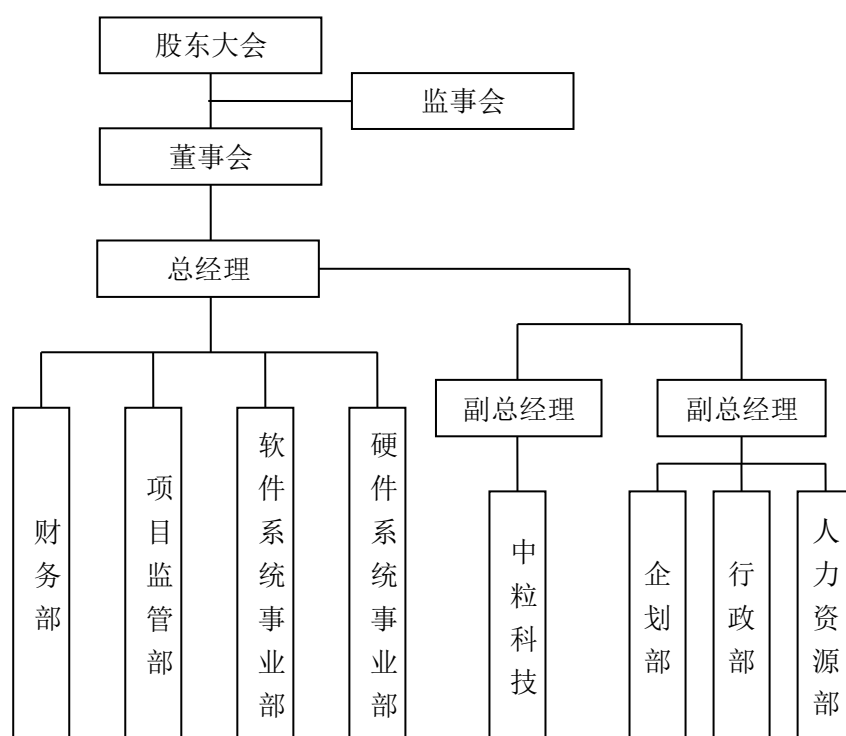
一体化平台构件监控模块软件是公司在侦察业务过程中基于硬件设备监控搭建的软件实时监控系统，主要是实现对设备的生命状态、功能状态做实时控制和监控，主要业务功能包括设备状态查询、设备参数查询、设备周期自检、设备参数控制、设备状态反馈、设备参数反馈等功能，通过设备的状态实时查询、参数实时查询或定期查询实时了解设备工作运行是否正常，该产品还是实现与各个系统进行数据交互的开放式接口，具有高扩展性、高配置型，不用修改代码就能实现客户的业务逻辑和数据传输逻辑。

该产品的优点和特性，是基于接口的高扩展性和高配置型；高扩展性主要体现在产品接口设计，设计灵活，可以动态配置接口协议。高配置型主要体现界面设计，界面采用动态配置的原理，根据不同的业务需求进行界面配置，不需要修

改代码就能快速的配置出基于客户特定业务的监控软件，产品设计水平高，灵活性强，具有高稳定性、高扩展性、高稳定性、高实时性、高安全性。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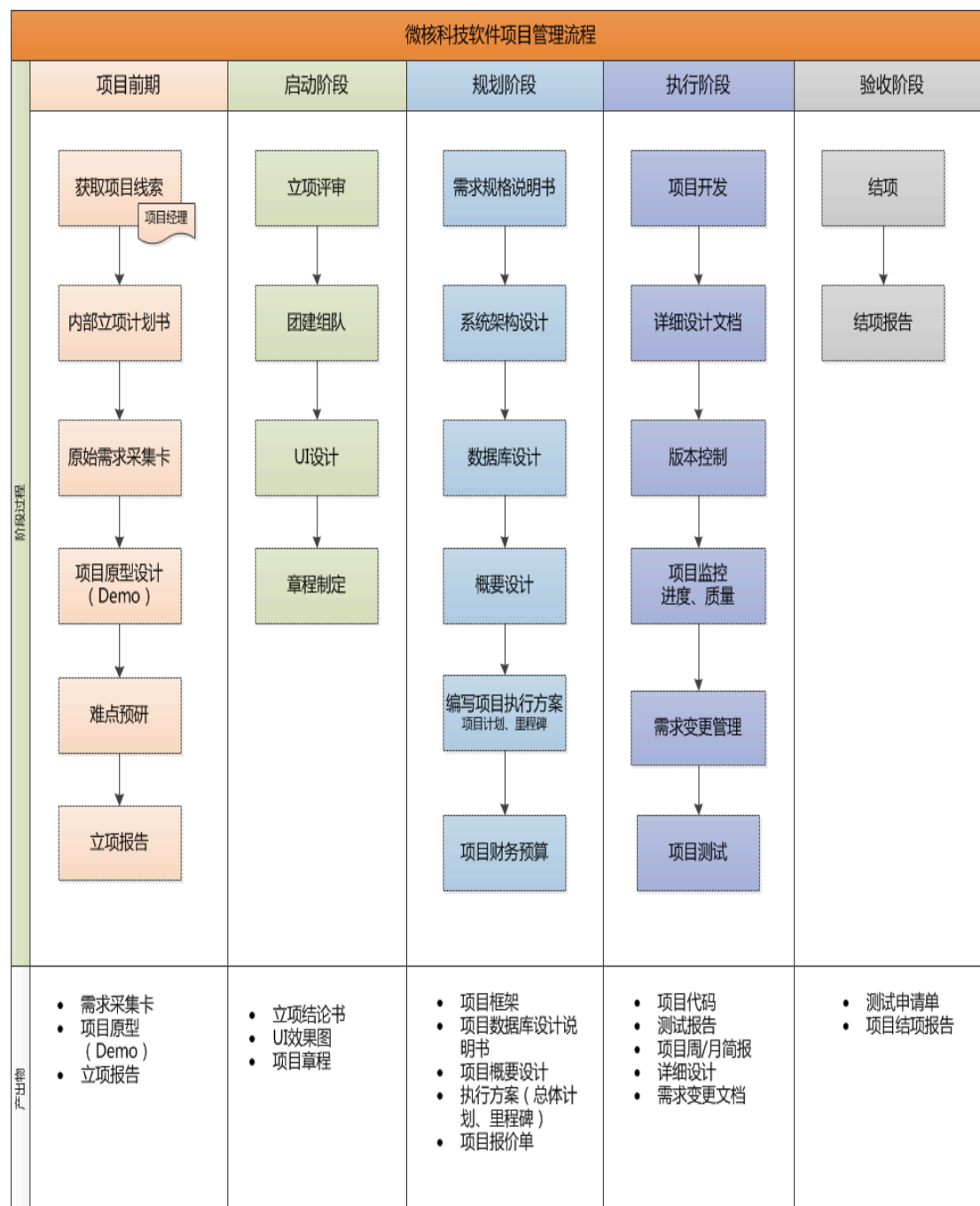
（一）公司组织结构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1、项目管理及研发流程

公司的项目管理流程通常情况下分为项目前期阶段、启动阶段、规划阶段、执行阶段和验收阶段，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1) 项目前期

项目前期作为项目管理流程第一个阶段，是整个项目的入口所在，在本阶段主要任务是进行项目原始需求的挖掘和调查，形成初步的文字资料和原型设计交付公司领导，确定项目价值。

本阶段简要说明如下所示：

项目管理流程				
阶段	流程	工作内容	参与人员	工作输出
项目前期	项目线索	发现项目线索、评估线索价值	线索发现人 部门经理 项目总师	有价值的项目线索
	内部立项	确认线索价值，初步建立项目体系，进行内部立项	事业部负责人 项目总师	项目立项计划书
	需求采集	同客户迭代沟通，确认项目需求	需求工程师	项目需求采集卡
	项目原型设计 Demo	需求工程师根据用户需求设计出项目原型或 Demo	需求工程师	项目原型或 Demo
	难点预研	技术经理同需求工程师交流后，知悉项目难点，对难点进行预研和技术攻关	技术经理 领域总师	难点解决方案
	立项报告	填写立项报告、明确需求、风险、成果、时间、交付内容等	需求分析师 项目经理	项目立项报告书

(2) 项目启动

项目启动阶段承接自项目前期，在此阶段，相关责任人需要对上一阶段“项目前期”中核心输出《项目立项报告》进行评审，并根据项目实际以及对其中所涉及到的难点进行技术预研，并结合项目特点制定出切实有效的项目章程规范项目开发。

项目管理流程				
阶段	流程	工作内容	参与人员	工作输出
项目启动	立项评审	公司领导对立项报告进行评审，明确项目内容、内附、成本等情况	公司总经理、项目总师、部门经理、项目经理、需求分析师	项目立项结论书
	组建团队	根据项目需求组建团队	项目经理	高效运行的团队确定项目组长、技术经理
	章程制定	拟定项目组各项规定	项目经理、项目组长	项目章程
	UI 设计	根据用户需求进行相关项目的 UI 设计	UI 工程师	项目交互风格和效果图

(3) 项目规划

此阶段，主要工作是确定项目需求、项目架构、项目计划、项目报价、项目执行方案等内容，为项目执行阶段留下清晰、明确、可靠的参考文档。

项目管理流程				
阶段	流程	工作内容	参与人员	工作输出
项目规划	需求规格说明书	对用户需求进行模块划分和细致深入分析后编写需求规格说明书	需求分析师	需求规格说明书
	系统架构设计	对项目进行系统的架构设计，确定项目所用框架和技术	技术经理、领域总师	项目整体架构
	数据库设计	根据需求规格说明书进行数据库设计	技术经理、项目总师	项目的数据库设计
	概要设计	根据需求规格说明书进行概要设计文档的编写	项目组长、技术经理、需求分析师	项目概要设计
	执行方案	编写整个项目的执行方案，指导项目开发	项目经理、项目组长	项目执行方案
	项目财务预算	对项目进行商务报价	公司总经理、部门经理、项目经理、公司财务	项目报价书

(4) 项目执行

项目执行阶段是整个项目流程的核心阶段，需要全体开发人员通力合作完成项目开发、项目监控、项目测试等具体工作。

其各个阶段的工作内容和参与人员以及输出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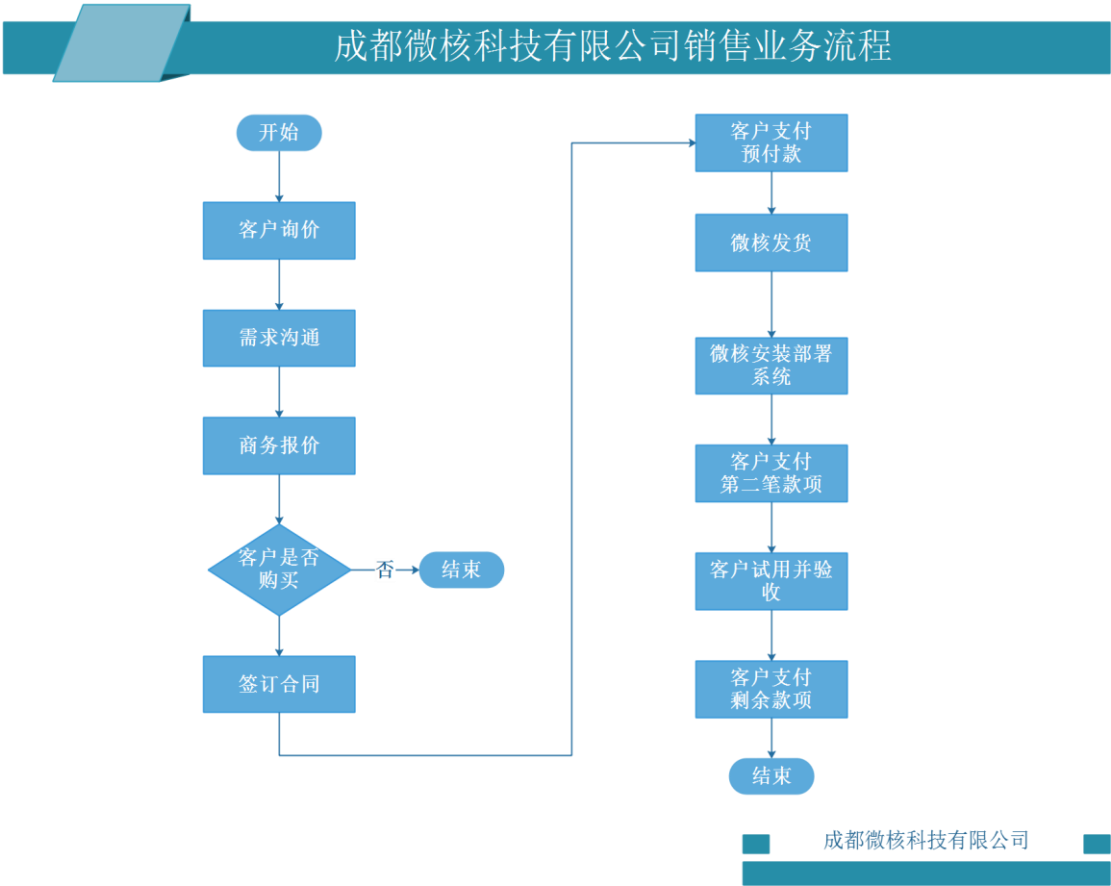
项目管理流程				
阶段	流程	工作内容	参与人员	工作输出
项目执行	编码开发	根据需求进行项目的整体开发	需求分析师、开发工程师	项目各模块代码
	详细设计文档	根据设计和实际的编码进行详细设计文档编写	需求分析师、开发工程师	详细设计文档
	版本控制	利用专业工具对团队成员提交的代码进行版本控制管理	开发工程师、项目组长	各分支代码
	项目监控	项目组长根据项目实际开发情	项目组长	周情况汇报、

	(进度和质量)	况，每周、每月、重大里程碑时向上级领导汇报项目情况		月情况汇报
	需求变更管理	用户对确定需求更改时，需求分析师需执行需求变更流程	需求分析师	需求变更报告
	测试管理	对各个模块的代码进行测试	测试工程师	测试计划、测试用例、测试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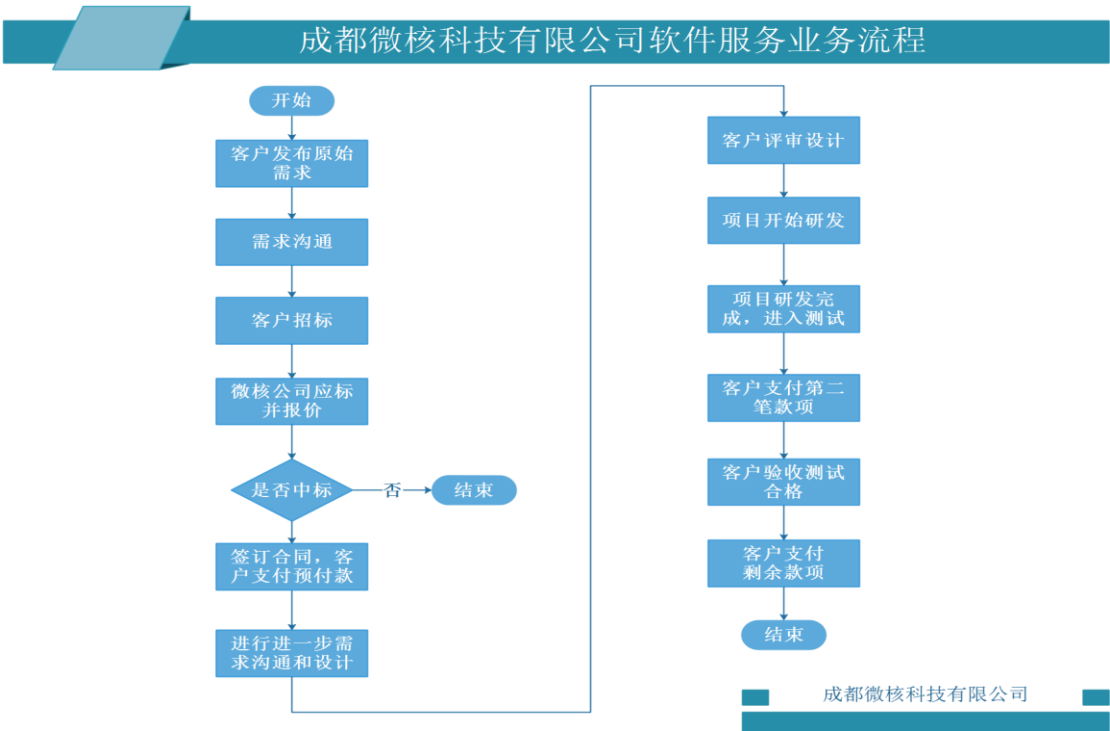
(5) 项目验收

项目管理流程				
阶段	流程	工作内容	参与人员	工作输出
项目验收	结项申请	提交结项申请给客户	需求分析师、部门经理、项目经理、项目组长	结项申请书
	结项报告	对项目中发生的情况进行总结	项目全体人员	结项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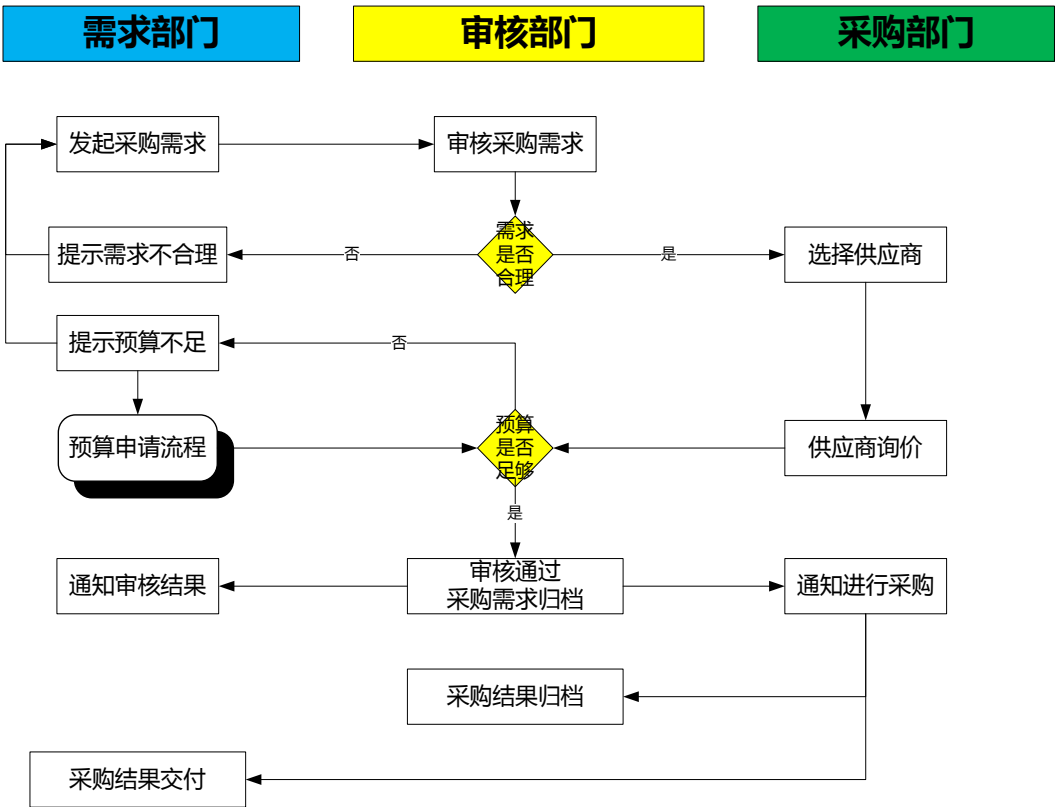
2、销售流程



3、服务流程



4、采购流程



三、与业务相关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及服务所采用的主要技术

1、架构设计

公司通过不断地了解客户的业务需求，针对他们不同方向的业务进行分析和细分，搭建基于客户不同领域的框架平台，框架平台采用模块化定制、插件式开发，降低模块与模块、系统与系统之间的耦合度，采用接口统一规范，达到快速开发，快速定制、快速部署，根据实际需求进行模块组装和配置，最大限度的降低客户的项目风险和时间风险。

2、基于插件式的组件开发

在公司的框架平台，能够支持动态加载和动态配置第三方的插件式组件，可以是平台之内的开发组件，也可以是第三方的开发组件，只要遵循我们制定的业务接口和接口规范，就能够达到客户的功能期望和需求，主要优势是分离式开发，可以在我们框架运行，也可以脱离框架运行，达到能够适配很多应用场景。

3、软硬结合，组合开发

公司致力于军用业务领域发展，通过软硬结合，组合开发，成为软硬配套一体化解决方案供应商，为客户解决从硬件到软件的整体解决方案，其中包括高速硬件平台、软件框架平台；高速硬件平台分为“超高速储存和传输硬件承载平台”、“高速网络数据交换平台”、“高性能 GPU 运算平台”，主要为客户解决超高速存储、高速数据交换、高速 GPU 运算等问题；软件框架平台能够帮助客户单位突破业务和技术瓶颈，实现创新、复用和标准化，使客户能够基于“软件产品化平台”快速实现软件定制和产品序列，提高软件开发效率并大幅降低成本。

4、难点攻关和技术预研

公司成立 TMT 组织，TMT 专门负责难点攻关和技术预研，是一个半虚拟化组织，由不同业务方向、领域方向、技术方向的人员组成，都是具有较高的职业素养、较深的技术水平，能够在独挡一面的技术能手。一旦公司或者项目上遇到难点攻关和技术预研的工作，就交由 TMT 团队，目前 TMT 主要组成为总工程师、

架构设计师，领域专家等高级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组成。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申请商标注册。

2、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专利权。

3、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核发机关	批准日期
1	组件开发框架平台 1.1	微核有限	2015SR072413	国家版权局	2015.4.30
2	自适应通信框架平台 1.1	微核有限	2015SR072769	国家版权局	2015.5.4
3	互动分析软件开发平台 1.0	微核有限	2015SR179823	国家版权局	2015.9.16
4	微核目标处理软件 V1.0	微核有限	2013SR049636	国家版权局	2013.5.24
5	微核移动信息服务终端软件 V1.0	微核有限	2013SR049641	国家版权局	2013.5.24
6	微核一体化平台构件监控模块软件 V1.0	微核有限	2013SR049634	国家版权局	2013.5.24
7	微核基带产品化软件 V2.0	微核有限	2013SR081954	国家版权局	2013.1.30

上述著作权均系原始取得，其发明人均在公司任职，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亦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竞业禁止的情况。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土地使用权。

5、网站

序号	主办单位名称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网站名称	网站首页网址	审核时间
----	--------	-----------	------	--------	------

1	微核有限	蜀 ICP 备 11027448 号-1	成都微核科技 有限公司	www.microcorecn.com	2013/10/21
---	------	-------------------------	----------------	---------------------	------------

6、主要无形资产的归属情况

归属于“微核有限”的无形资产权利所有人均为公司本身，公司改制完成后，相关权属由原来的“有限公司”名下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明确归属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在办理相关变更手续，不存在变更障碍，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产生影响。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对他方知识产权的依赖，公司无知识产权的诉讼或仲裁。

（三）取得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核发机构	持有人	有效期	证书编号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	微核有限	2015.10.9 核发，有效期为三年	GR201551000572
2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四川经信委	微核有限	2013.12.31 核发	川 R-2013-0478
3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四川经信委	微核有限	2013.12.31~ 2018.12.31	川 DGY-2013-0854
4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四川经信委	微核有限	2013.12.31~ 2018.12.31	川 DGY-2013-0855
5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四川经信委	微核有限	2013.12.31~ 2018.12.31	川 DGY-2013-0856

2016年6月27日，有限公司收到四川省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委员会办公室出具的《证明》，有限公司三级保密资格申请于2016年6月14日已通过四川省军工保密资格认证办审查组现场审查，保密资格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

公司已取得开展业务所需要的全部资质，报告期内不存在无资质或超越资质开展业务的情况。

（四）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及相关证照取得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生产、运输、销售危险化学品，因此无需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五）环保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下发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号）、《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和《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公司属于服务行业，其主营业务为软件技术服务和软件产品销售，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能够遵守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公司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的环保事项合法合规。

（六）安全生产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638号），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属于服务业，不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

（七）质量标准

公司已取得《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GJB9001B-2009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为GPU分布式计算云系统的研发；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证书有限期为2016年7月18日至2019年7月17日。

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服务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因服务质量产生重大纠纷和仲裁。

（八）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拥有的主要固定资产为电子设备和办公设备。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办公设备	3 年	217,628.36	92,968.63	124,659.73	57.28
器具家具	5 年	41,003.00	16,574.15	24,428.85	59.58
合计		258,631.36	109,542.78	149,088.58	57.65

公司电子设备主要包括公司软件开发所用的电脑以及各种办公设备。

2、房屋租赁

出租方	房屋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期	履行 情况
陈鹏	布鲁明顿广场 2 栋 1 单元 1301 号	266.63	2014.4.10~ 2019.4.9	正在 履行
成都高投置业 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天华一路 99 号天府软件园 B 区 2 栋 1 层 105、106 号	546.51	2016.4.15~ 2017.12.31	正在 履行

2014 年租金 40,685.00 元，2015 年 46,080.00 元，2016 年 1-3 月 11,520.00 元。

（九）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人员结构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 80 人。

（1）岗位结构

岗位分类	员工人数	所占比例 (%)
管理人员	7	8.75
财务人员	3	3.75
技术人员	61	76.25

营销人员	4	5.00
职能人员	5	6.25
合计	80	100.00

(2) 教育结构

学历水平	员工人数	所占比例 (%)
硕士	3	3.75
本科	42	52.50
大专	33	41.25
中专及以下学历	2	2.50
合计	80	100.00

(3) 年龄结构

年龄分类	员工人数	所占比例 (%)
41 岁-50 岁	2	2.50
31 岁-40 岁	16	20.00
30 岁及以下	62	77.50
合计	80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

(1)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计 9 名,具体情况如下：

邹旭，男，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

何刚，男，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 高级管理人”。

丁杰，男，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 高级管理人”。

杨树勋，男，198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2006 年 7 月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200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 月，担任上海先俊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8 年 4 月至 2012 年 10 月，担任上海索如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软件部主管；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06 月，担任新奥特视频技术有限公司软件研发部高级工程师；2013 年 8 月至今，先后担任有限公司、微核科技产品经理、领域总司职务。

段亚玉，男，198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 年 7 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软件外包与管理专业。2006 年 6 月至 2007 年 7 月，担任电子科技大学信息中心网络管理员；2007 年 7 月至 2013 年 11 月，先后担任成都启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售后维护工程师、售前支撑工程师、产品经理等职务；201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四川一码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统集成部经理；2014 年 12 月至今，先后担任有限公司、微核科技需求分析师、产品经理、项目经理等职务。

刘纯夫，男，199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理工学院软件工程专业。2014 年 7 月至今，先后担任有限公司、微核科技产品化小组 C#开发工程师、Java 团队开发工程师和团队负责人、S1 团队开发工程师。

魏巍，男，198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软件工程师，本科学历，2011 年 7 月毕业于山西信息工程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09 年 7 月至 2009 年 12 月，担任成都天力卓越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初级程序员；2010 年 3 月至 2013 年 3 月担任四川鱼鳞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9 月，担任成都正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架构师；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担任成都世纪阳天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有限公司、微核科技高级程序员。

秦臻，男，198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软件工程师，大专学历，2012 年 7 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成都学院通信技术专业。2012 年 4 月至 2014 年 11 月，担任成都佳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4 年 11 月至今，担任有限公司、微核科技软件工程师。

唐锐，男，198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7月毕业于四川省成都信息工程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10年3月至2012年3月，担任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FPGA开发工程师；2012年4月至2015年7月，担任深圳银河风云系统有限公司FPGA开发工程师；2015年8月至，先后担任有限公司、微核科技项目经理，主要负责FPGA相关项目以及硬件产品开发。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十）匹配性分析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需的人员、资质、办公设备等要素，公司员工具备日常经营所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水平，从目前公司员工的教育结构、年龄结构来看，符合公司业务发展要求，公司的员工、资产、业务是相互匹配的。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公司收入及成本结构

1、公司收入结构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447,564.22	100.00	10,258,293.23	100.00	4,075,576.78	100.00
合计	1,447,564.22	100.00	10,258,293.23	100.00	4,075,576.78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各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2、报告期各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 1-3 月				
序号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	非关联方	698,113.21	48.23
2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	非关联方	300,000.00	20.72
3	四川虹信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9,451.01	31.05
合计			1,447,564.22	100.00
2015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	非关联方	6,835,929.60	66.64
2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	非关联方	2,003,656.12	19.53
3	四川虹信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8,707.51	13.83
合计			10,258,293.23	100.00
2014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	非关联方	2,155,668.44	52.89
2	四川虹信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0,097.07	33.13
3	福建富士通信息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7,358.46	9.26
4	成都凌瑞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622.62	4.65
5	成都劲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30.19	0.07
合计			4,075,576.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主要分为军用方面和商用方面，其中主要为军用客户。

军用方面，2016 年 1-3 月、2015 年和 2014 年公司销售给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的金额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8.95%、86.17%和 52.89%，占比较高，为公司的主要军用客户。

民用方面，2016 年 1-3 月、2015 年和 2014 年公司销售给四川虹信软件有限

公司的金额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1.05%、13.83%和 33.13%，占比较高，为公司的主要商用客户。

（1）销售内容及相互依赖性

公司主要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提供软件顶层架构规划、设计，软件架构设计是软件研发的灵魂核心所在，软件顶层架构设计需要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更新和维护，客户使用且熟悉一套软件架构之后，更换软件顶层架构设计的可能性较低，且变更需要较大的成本。同时，从军工行业更严格的保密性、稳定性、可靠性的角度而言，客户也不会轻易信任新的技术框架或公司，所以，公司已提供的服务可替代性较低，客户对公司存在一定的依赖性。

（2）客户获取方式、合作模式

公司从事软件编程多年，在软件顶层架构设计方面树立了一定的口碑，积累了一定的知名度和技术服务优势。同时，公司较为重视在为客户服务过程中的营销，即在为客户服务过程中，积极挖掘客户的需求和持续跟进。一方面积极从原有客户获取更多的业务量，另一方面依靠客户间的相互推荐与新客户建立技术交流和业务合作关系，进而获取新的客户订单。

公司盈利模式主要是以提供技术服务，承接客户方的项目外包的形式赚取利润。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与电子十所、电子三十所的合作模式均为项目外包。双方在对需求进行确认之后，由公司根据项目工作量核定价格并报价，客户方经过流程评定之后，双方签署技术服务合同，之后客户根据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进行付款。

公司经过近五年的开拓进取，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与电子十所四个专业事业部（共六个），电子三十所两个专业事业部（共四个）展开了深入的技术合作，涉及的专业技术领域达到 12 个，获得了客户单位的信任和一定的技术依赖，在西南地区军工研究所群体中拥有良好的口碑。

（3）定价政策、销售方式

公司目前主要为客户提供软件顶层架构设计的定制服务，公司目前的军工类客户均有自身的外包服务管理办法，其价格主要是根据双方根据项目实际工作量和难度协商而定。

(4) 已有客户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公司与电子十所、电子三十所经过较长时间的业务合作，双方人员磨合到位，配合默契，建立了较强的技术互信。

目前电子十所、电子三十所的多个软件技术领域或工程均已经使用公司规划建设的软件顶层架构，并计划与公司联合进行后续软件产品的研发。由于软件顶层架构涉及核心技术，更换风险较大、成本较高，客户对公司的这种依赖性随着将来技术合作、产品合作的进一步开展会越来越强。且由于军工类客户较为看重合作的稳定性和保密性，一般只会选择长期信任并未出现过风险的合作方，所以军工类客户的稳定性较高。

随着我国国防建设投入力度的加大，国防建设支出增长速度较快，公司客户作为国防建设体系中的军工研究所单位，其业务增长持续提升，且其增长持续性较强。

电子十所、电子三十所与公司的合作也在进一步升级，已经初步明确将与公司进行基于知识产权共享的角度搭建联合产品研发小组，以及建设联合产品实验室，为此公司目前正在进行产品研发初级版本的研发。

公司目前主要为军工类客户设计软件顶层架构，客户更换成本较高，且双方合作达到一定程度时会形成相互依赖的关系。所以，公司客户的稳定性和未来可持续发展的趋势符合公司的行业与产品经营特征。

(5) 新客户的发展计划

公司正在进一步扩展公司的业务，主要从军工、商用两个方向入手。

军工方面，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与西安航天恒星科技实业（集团）公司签订了合同、建立了技术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合作多年的电子十所在我国军工

集团、研究所体制中地位较高，处于“总所”的位置，是具有总体设计、规划、组织实施能力的大型研究所。一个军事工程由电子十所进行总体设计规划之后，仍然由电子十所组织“执行所”以及外包方共同完成。因此，公司的业务能够辐射到其他“执行所”，这为公司将来的业务推广奠定了较好的基础。

商用方面，公司 2015 年启动了包括“高性能 GPU 计算核心节点”、“高性能私有计算云”、“软件产品化平台”的产品体系研发工作，预期在 2016 年年内会完成原型样机和软件版本，并提供客户试用。公司将于 2017 年起加大软件产品、解决方案的销售，扩大商用客户数量，提高商用用户的比例。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公司未来的商用业务将均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承接和完成。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开展也已开始，2016 年 5 月，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汇金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合同》，合同金额为 100.00 万元。2016 年 6 月，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与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合同》，合同金额为 79.00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的主要客户电子十所、电子三十所对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也有一定依赖性，且保持了长期和深入的合作，在可预见的将来，双方合作具有稳定性、可持续性和延展性。同时，公司正在积极的开发其他军工类客户和商用客户。所以，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对电子十所、电子三十所的依赖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对电子十所、电子三十所的依赖性也会随着新客户的开发而逐步降低。

(6) 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公司目前对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的确存在一定的依赖性，但这种依赖是相互的，在可预见的将来双方合作将更加紧密，并且双方有意向将合作升级。

公司目前除了保持和深化与已有客户的合作外，还制定了明确的发展方向：即将公司研发成果产品化，从项目外包承接方向产品营销方向转变。公司未来

将在高性能计算领域研发出具有强烈军工行业特性，涵盖软件、硬件形态的核心产品体系。根据公司研发进度，预期于 2016 年年底推出部分产品，并提供验证演示环境试用。

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包括公司的软件开发能力以及与军工客户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与客户形成了相互依赖。公司的竞争劣势主要是目前规模较小，现金较为紧张。但公司挂牌后即将向原有股东进行一轮定向增发，截至本回复签署之日，大部分原有股东均表示同意定向增发。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已经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金额已经超过 1000 万元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开展也已开始，2016 年 5 月，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汇金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合同》，合同金额为 100.00 万元。2016 年 6 月，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与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合同》，合同金额为 79.00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的客户集中度问题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3、公司成本结构

(1)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员工资	825,935.45	98.08	4,528,044.82	73.98	3,174,328.42	86.42
折旧成本	16,205.20	1.92	43,628.74	0.71	9,069.21	0.25
外包成本			1,549,291.26	25.31	489,805.83	13.33
总计	842,140.65	100.00	6,120,964.82	100.00	3,673,203.46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各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2) 报告期各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年1-3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660,687.00	97.72
2	深圳市华富洋供应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19.75	2.28
合计			676,106.75	100.00
2015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成都智捷通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1,000.00	22.07
2	成都大掌柜软件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000.00	22.63
3	成都集粒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8.86
4	成都思茂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000.00	11.19
5	成都措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000.00	9.24
合计			1,336,000.00	84.00
2014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成都赛思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2,233.01	100.00
合计			342,233.01	100.00

公司属于软件开发企业，采购物品主要包括技术服务采购、开发用软件产品、开发用硬件产品和办公用品等的采购，由于公司采购的电子产品、办公用品的使用周期较长，所以报告期各期内公司采购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外包仅限于被评估过的常规业务模块，涉及到核心技术或核心代码模块均应该由公司项目团队自主完成。在公司整体业务中，外包外协作为工作量处理的一种辅助手段有其存在的必要性和重要性，但仅为辅助作用。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前五大采购商的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均为

100.00%，2014 年、2016 年存在单一采购商采购金额占比较大，这是因为公司外部采购量较少、金额较小。另外，报告期各期前五大采购商均不相同，公司外包的业务均为非核心模块，公司核心模块均由自己完成，市场上能够提供该业务的企业数量多，公司对采购商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 2016 年 1-3 月向关联方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部分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二）报告期各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报告期各期内签署和正在履行的合同，按重要性原则披露如下：

1、销售合同

公司将金额在 50.00 万以上的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报告期内重要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标的	金额(元)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第十研究所	一体化平台构件监控模块设计	528,000.00	2014.9.15	履行完毕
2	第十研究所	移动信息服务终端软件开发	670,000.00	2013.8.21	履行完毕
3	第三十研究所	授权管理功能及界面软件开发	686,308.00	2015.5.26	履行完毕
4	第十研究所	XX 项目需求筹划分系统软件（综合管理子系统软件和 XX 任务协调子系统软件）	1470,000.00	2015.1.20	履行完毕
5	第十研究所	新一代 XX 系统面向任务的决策支持子系统软件开发	930,000.00	2015.11.18	履行完毕
6	第十研究所	XXX 系统离线分析模块开发	637,000.00	2015.12.22	履行完毕
7	第十研究所	XXX 系统任务规划及设备监控模块软件开发	700,000.00	2015.12.22	履行完毕
8	第十研究所	XXX 系统一体化平台构件监控模块开发	850,000.00	2015.12.22	履行完毕
9	西安航天恒星科技实业（集	站控管理软件	810,000.00	2015.12.30	正在履行

	团) 公司				
10	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全渠道库存管理系统	790,000.00	2016.06.13	正在履行
11	北京汇金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电商平台软件	1,000,000.00	2016.05.09	正在履行

2、采购合同

公司将金额在 20.00 万以上的采购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重大合同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采购商名称	标的	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成都智捷通软件有限公司	新一代 XX 系统面向任务的决策支持子系统	276,000.00	2015.4.10	履行完毕
2	成都集粒科技有限公司	KJZ—轨道模型文件生成软件	560,000.00	2015.09.12	正在履行
3	成都集粒科技有限公司	KJZ—GIS 基础服务支撑平台软件	590,000.00	2015.09.12	正在履行
4	成都集粒科技有限公司	KJZ—外部信息交互与分发软件	780,000.00	2015.09.12	正在履行
5	成都集粒科技有限公司	KJZ—业务信息共享服务软件	700,000.00	2015.09.12	正在履行
6	成都集粒科技有限公司	XX 需求统筹分析系统	300,000.00	2015.07.15	正在履行
7	成都集粒科技有限公司	KJZ-侦查需求发布软件	770,000.00	2015.09.16	正在履行
8	成都集粒科技有限公司	KJZ-支撑数据处理软件	670,000.00	2015.09.12	正在履行
9	成都集粒科技有限公司	KJZ-专题任务预规划软件	930,000.00	2015.09.12	正在履行
10	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Maas360	66,0687.00	2015.12.15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贷款方	额度（万元）	期限	利率	履行情况	担保方式
1	成都银行股份有	100.00	2015.7.17~	基准利率上	正在	注[1]

	限公司科技支行		2016.7.16	浮 20%	履行	
2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100.00	2015.10.16~ 2016.10.15	基准利率上 浮 20%	正在 履行	注[1]

注[1]：上述两笔贷款皆由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黄国和、李琳莹、刘羽、刘丹提供保证担保。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签订编号为 D18042115071647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公司专用）》。黄国和、李琳莹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签订编号为 D18042115071647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刘羽、刘丹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签订编号为 D180421150716474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4、租赁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房屋租赁合同如下：

出租方	房屋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期	履行 情况
陈鹏	布鲁明顿广场 2 栋 1 单元 1301 号	266.63	2014.4.10~ 2019.4.9	正在 履行
成都高投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天华一路 99 号天府软件园 B 区 2 栋 1 层 105、106 号	546.51	2016.4.15~ 2017.12.31	正在 履行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包括电脑等电子设备、办公设备以及技术服务采购。上述设备的采购模式为：由有需求的员工提出采购请求，经过部门领导、总经理的审批后有财务部、行政部负责采购。

（二）销售模式

由公司根据项目工作量核定价格并报价，客户方经过流程评定之后，双方签署技术服务合同，微核开具技术服务费增值税普票后客户按照合作约定的项目进度付款。

新客户资源的获取方式主要是以口碑形式在客户群体之间相互介绍而促成订单。对于原有客户订单的获取则是由客户方主动的不断提出项目需求，就目前的行业大发展背景而言，基本属于需求倒挂的情况，客户方的需求量已经远超微

核当前产能。

（三）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专门的研发机构，主要研究公司自有知识产权如著作权的产品，以及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具体的软件开发技术、以及前瞻性产品的研发和改进公司软件开发的技术研发。

（四）盈利模式

公司盈利模式主要是以提供技术服务和销售产品取得利润。目前，公司开始面向全国其他客户群体进行软件架构产品的推广和销售工作，同时进行产品销售后的实施服务，实现销售收入。

经过多年的项目和技术积累，微核已经启动了包括“高性能 GPU 计算核心节点”、“高性能私有计算云”、“软件产品化平台”的产品体系研发工作，计划于在 2016 年内完成原型样机和软件版本提供客户试用。将在 2017 年起逐步转变盈利模式，转向以产品销售、系统化解决方案服务为主要收入的模式，以进一步扩大客户数量。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1 软件开发”中的“I6510 软件开发”。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1 软件开发”中的“I6510 软件开发”。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7 信息技术”中

的“1710 软件与服务”中的“171012 软件”中的“17101210 应用软件”。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发展现状

近年来，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信息服务业领域的技术创新进一步强化，社会和各行业信息化程度不断加深，企业对信息资源的挖掘、利用和开发有了更深入的要求，普通消费者对信息化产品、信息资源的利用也有了更多样化的需求，信息技术服务市场规模将持续增长。

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定义，信息服务业分为三个组成部分，第一部分是信息传输服务业，第二部分是信息技术服务业，包括系统集成，也包括软件，第三部分是信息内容服务业，即数字内容服务业。

其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是指利用计算机、通信网络等技术对信息进行生产、收集、处理、加工、存储、运输、检索和利用，并提供信息服务的业务活动。其产业板块主要包括：软件产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储存服务、嵌入式软件产品、集成电路（IC）设计等。

在全球经济潜在增长持续下降的背景下，我国经济步入发展新常态，维持高速增长同时增速小幅放缓的健康发展态势。在这样的宏观经济背景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仍然保持良好的运行态势，产业规模不断扩大，产业地位显著提升，对经济社会发展贡献突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推动了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建设，带动了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催生了一批高附加值、绿色低碳的新兴产业，为提升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提供了技术支撑。

自 2013 年末以来，军工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和国产软件替代化（即“装备国产化”）无疑是资本市场上被谈论最多的两个概念，而两市的相关概念股也获得了估值的大幅提升。从国家提出的军民融合推动国防事业发展的指示中，中国军工行业的发展可以用一日千里来形容。国防事业建设是立国之根本，在经济基础逐渐夯实的今天，国家在国防建设上的投入以航天领域为代表呈现出逐年猛增的态势。对于军工行业本身而言，创新与政策因素将驱动国产软件行业长期增长，

军工软件服务行业已处于大发展的初始阶段，行业前途远大。

目前，微核科技自从 2011 年开始进入军工行业以来，通过自身团队的努力打拼，在成都地区主要核心军工研究所初步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并且通过架构技术和通用技术的深入，与客户的技术发展路线紧密结合，为下一步拓展用户需求和客户市场奠定了优良的市场基础。随着装备国产化进程的不断加速，公司涉及的软件架构核心技术领域市场必然被其刚性需求而带动，产生爆发式增长，微核公司业绩成长想象空间已经打开。

2、所处行业生命周期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受经济周期和金融危机的影响比传统行业要小，但受政策引导和经济发展需求影响较大。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发展，国家政策对新兴产业有所倾斜，大大提高了自主创新产品的发展空间和市场需求。国家对高新技术产品的支持以及对安全生产、能源数据的高度重视，使得软件与信息技术行业在较长时期有享受政策红利，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

另一方面，从军工软件行业领域来看，2014 年底以来在军工行业大发展的背景之下，行业发展一直处于井喷状态。特别是当前“十三五”规划的“装备国产化”浪潮的提出，引爆了整体产业的大发展。而此状态，按照市场预估至少会维持到下一个“十三五”规划完成，总体至少还有十年左右的黄金发展期。

3、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上游为软件、硬件供应商，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和开发工具等系统软件提供商和服务器、存储系统、交换机等硬件供应商。下游行业是最终用户以及系统集成商等合作伙伴，包括政府、军事机关、质检、能源、电信等企业。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对数据管理、安全的需求日趋提高，对信息和技术服务相关产品的需求日益增加。近年来，由于下游民政、军工在信息化方面投入预算的持续增长，为本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

4、行业监管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工业行业和信息化产业的监督管理，其职责包括：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行业协会主要是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和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主要受工业和信息化部委托对地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软件产品登记认证和软件企业资质认证工作；订立行业行规行约，约束行业行为，提高行业自律性；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软件行业的国家标准、专业标准以及推荐性标准等。

中国对软件企业实行企业认证制度，对软件产品、软件著作权实行登记制度。软件企业认证及软件产品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著作权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和中国软件登记中心，由国家版权局授权中国软件登记中心承担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工作。

国家保密局是一个负有检查、督促各政府机关履行《保密法》的行政主管部门。它可以确定政府机关的各类文件、汇报、报告、统计数据等材料的机密等级。同时还可以对所有涉及秘密以上的文件和部门行使督察检查以及指导的权力，依法要求该部门执行《保密法》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简称：国家国防科工局），是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管理的国家局。国防科工局前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国防科工局作为中国主管国防科技工业的行政管理机关，其主要职责是为国防和军队建设服务、为国民经济发展服务、为涉军企事业单位服务。同时，国防科工局还负责组织协调政府和国际组织间原子能和航天活动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国防科工局具体负责组织管理国防科技工业计划、政策、标准及法规的制定

与执行情况监督。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①行业管理主要法律法规

软件行业相关法规包括《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软件企业认定标准及管理办法》及《软件产品登记管理办法》等，《中国软件行业基本公约》是国内软件企业的行业规范。

军工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保密管理体系的《科学技术保密规定》、《保守国家秘密法》、《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军用标准化管理办法》、《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条例》及其实施办法等。

②关于行业的产业政策

国务院及各部委近年来陆续发布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为软件行业的快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具体政策文件如下：

1) 2006年2月国务院发布《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发[2005]44号)和《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若干配套政策的通知》(国发[2006]6号)，提出了中国科学技术发展的总体目标，将大型应用软件的发展列入优先发展主题，并在科技投入、税收激励、金融支持、政府采购、创造和保护知识产权、人才队伍等多方面提出了具体措施。

2) 2006年5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分析了中国信息化发展的基本形势，提出信息化发展的指导思想和战略方针，明确了到2020年中国信息化发展的战略目标。

3) 2006年8月信息产业部制定《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2020年中长期规划纲要》，明确中国信息产业科技发展目标是“十一五”期间初步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应用为主线，“政产学研资”有机结合的信息产业技术创新体系，到2020年，建立较为完善的科技创新体系。

4) 2007年3月国务院制定《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

发[2007]7号），提出“大力发展面向生产的服务业，促进现代制造业与服务业有机融合、互动发展。细化深化专业分工，鼓励生产制造企业改造现有业务流程，推进业务外包，加强核心竞争力，同时加快从生产加工环节向自主研发、品牌营销等服务环节延伸，降低资源消耗，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大力发展科技服务业，充分发挥科技对服务业发展的支撑和引领作用，鼓励发展专业化的科技研发、技术推广、工业设计和节能服务业”。

5) 2010年10月国务院制定《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强调“坚持创新发展，将新一代信息技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作为发展目标，并打造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强调“创新能力大幅提升，掌握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在局部领域达到世界领先水平；形成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大企业和一批创新活力旺盛的中小企业；建成一批产业链完善、创新能力强、特色鲜明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区”。

6) 2011年1月国务院制定《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在财税政策、投融资政策、研究开发政策、进出口政策、人才政策、知识产权政策、市场政策、政策落实等推出了高端软件、工业软件等方面为软件产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其中，研究开发政策特别强调高端软件、工业软件等相关领域：“紧紧围绕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目标，重点支持基础软件、面向新一代信息网络的高端软件、工业软件、数字内容相关软件、高端芯片、集成电路装备和工艺技术、集成电路关键材料、关键应用系统的研发以及重要技术标准的制订”。

7) 2011年3月国务院发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三网融合、物联网、云计算、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和信息服务”；“以高技术的延伸服务和支持科技创新的专业化服务为重点，大力发展高技术服务业。加快发展研发设计业，促进工业设计从外观设计向高端综合设计服务转变。加强信息服务，提升软件开发应用水平”。

8) 2011年10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

通知》，明确软件企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9) 2011年12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发展高技术服务业的指导意见》，提出“促进服务模式创新，推动高技术服务相关业务融合发展”，“推动建立各具特色的高技术服务产业创新联盟，完善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创新体系。加强关键共性技术和支撑工具研发，完善成果转化中试条件，整合和完善现有公共服务平台，加强必要的软件平台、仿真环境、资源信息库、公共测试平台建设”。

10) 2012年4月工信部发布《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围绕工业产品研发设计、生产控制、生产管理、市场流通、销售服务、回收再制造等关键环节，重点扶持计算机辅助设计和辅助制造（CAD/CAM）、制造执行管理系统（MES）、计算机集成制造系统（CIMS）、过程控制系统（PCS）、产品生命周期管理（PLM）、企业管理、绿色制造等软件研发。加快工业软件应用和产业化进程，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安全可靠程度和综合集成应用能力，推动工业软件在航空、航天、船舶、机械、汽车、石化、钢铁、有色、建材、电子、轻工和纺织等工业领域的广泛应用。加强工业控制系统软件安全研究，提高安全隐患发现能力。”

11) 2015年5月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2025》，提出“提高创新设计能力。在传统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等重点领域开展创新设计示范，全面推广应用以绿色、智能、协同为特征的先进设计技术。加强设计领域共性关键技术研发，攻克信息化设计、过程集成设计、复杂过程和系统设计等共性技术，开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设计工具软件，建设完善创新设计生态系统。建设若干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创新设计集群，培育一批专业化、开放型的工业设计企业，鼓励代工企业建立研究设计中心，向代设计和出口自主品牌产品转变。发展各类创新设计教育，设立国家工业设计奖，激发全社会创新设计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12) 2016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印发了《关于经济建设和

国防建设融合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着眼国家安全和发展战略全局,明确了新形势下军民融合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政策措施,是统筹推进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的纲领性文件。其中明确提出:“加快引导优势民营企业进入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和维修领域,健全信息发布机制和渠道,构建公平竞争的政策环境。完善军民协同创新机制,加大国防科研平台向民口单位开放力度,推动建立一批军民结合、产学研一体的科技协同创新平台。”

13) 2016年3月,国防科工局发布《2016年国防科工局军民融合专项行动计划》,旨在加快推进国防科技工业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在更好支撑国防和军队建设、保障武器装备科研生产的同时,发挥军工优势推动国家科技进步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这是继2015年以来,国防科工局制定的第二个军民融合专项行动计划。此次专项行动的目标是进一步优化体制机制和政策制度环境,大力推进国防科技工业军民融合发展进程。出台顶层规划和系列政策措施,建立组织实施体系;进一步健全军民科技协同创新机制,推进强基工程,夯实创新基础;扩大军工开放,进一步深化技术、产品和资本的“民参军”;推动资源共享,初步实现军工科技资源向社会开放以及与民口科技资源的互通;落地一批军转民项目,推动军工服务国民经济发展。

5、行业存在的壁垒

(1) 技术和资质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新进入者要有较高的技术水平,且需要取得软件企业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等体现企业技术专业性的资质认证。这些认证不同方面树立起了对新进入者的行业进入壁垒。

另一方面,从事军工软件行业需至少具备《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保密单位资质》、《国军标质量体系认证资质》等基础行业必须资质。因此,从技术性资质壁垒之外还树立了一道行业特殊资质壁垒。

(2) 行业经验要求

对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企业而言,需要对客户的需求有深刻的理解

把握，并且要与客户的其他系统接口对接，使客户的整个系统形成一个完整的集成体系。因此，在本行业的经验积累也构成了对新进入者的行业壁垒。

（3）客户忠诚度和客户转换成本的形成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对客户需要长期的技术支持和服务才能形成稳定的客户群体，而且由于各个企业软件应用接口的不匹配，客户转换供应商的成本会比较高，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培养起自己的客户群体。

（4）人才和资金壁垒

行业内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和复合型人才相对有限，软件产品的开发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且市场的开拓也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所以，从人才和资金投入上对新进者构成了一定的壁垒。

6、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对行业的大力支持

为鼓励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的发展，国家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政策。自国务院发布《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以来，软件企业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优惠政策。

《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更提出将新一代信息技术被列为国家未来重点发展的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确定了行业的发展目标，到2015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突破4万亿元，软件出口达到600亿美元。相关政策的出台为软件企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2）信息安全维护日益紧迫

随着全球地缘政治冲突不断升级，国家安全已不局限于领土争端和军事力量的抗衡，能源安全、信息安全、数据安全也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若涉及到有关国家民生的重大工程、能源建设的勘探、设计、建设、施工等环节的应用软件依赖于国外品牌，则会存在较大的数据泄密隐患，国产自主创新品牌的创立和技术应用迫在眉睫。

7、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软件企业规模偏小，市场竞争力差

国内软件产品在政策的倾斜与扶持下，已经取得了可喜的发展与进步，但与国外大型软件企业相比还缺乏规模效应，限制了企业的产品研发以及售后服务，不利于企业参与国际竞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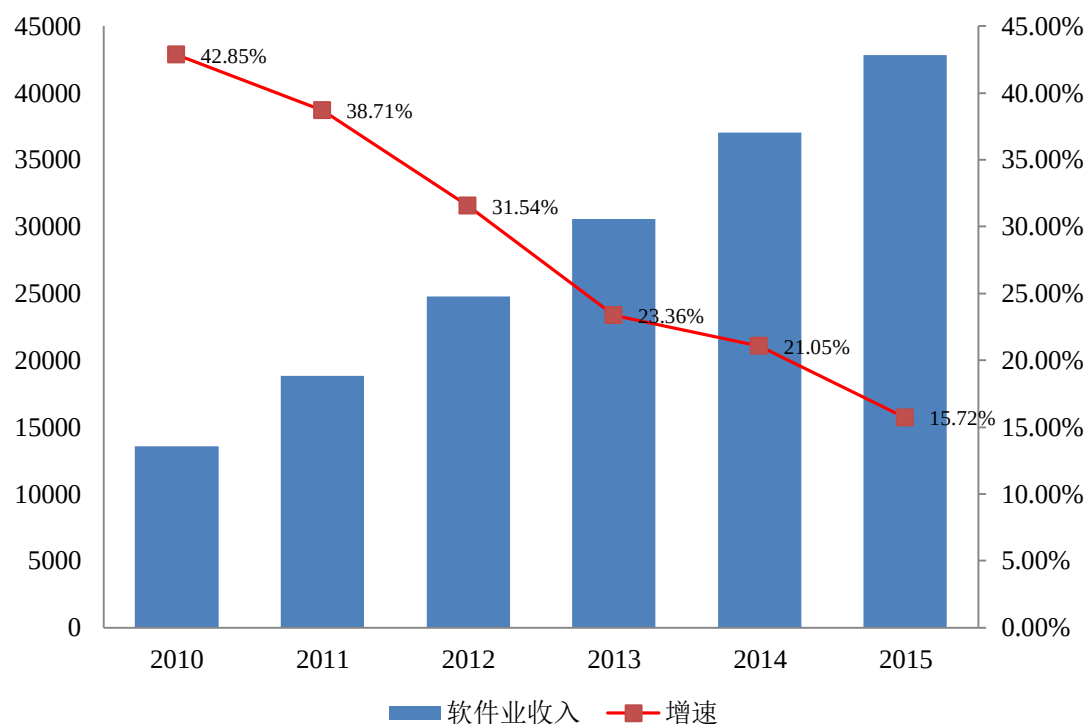
（2）自中央军委颁布《关于军队改革的进一步意见》之后，我国军队为适应现代化发展需要，开展了众多的体制改革行动。作为国防事业组成部分的军工行业也参与其中。因为军改工作的推行，各个军兵种和机关的职能范围、管理权限等均发生了重大变化，由此也带动了军工行业上下游关系产生变动。具体而言，军改前某个型号的管理权限在 A 兵种/机关，军改后可能归属到 B 兵种/机关。而军改为国之大事，需要较长时间的推进才能达到国家期望的目的。所以，在军改彻底落地执行完毕之前，近一至两年内，会对军工企业原有的计划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但随着军改的逐步深入和落地，也将逐渐消失。

从另一面看，对于军工行业的参与者，军改在产生一定影响的同时，也带来了许多新的发展和竞争机会。原对口管理单位的变化，原客户群体的变化也势必带来一些新的市场空间与切入机会。军工行业更需要把握住机会，守住原有业务阵地，争取更多的市场领域和空间才是在军改环境之下最为合适的应对措施。

（二）行业市场规模

1、软件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运行监测协调局的统计，2013 年，在信息化建设的推动下，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实现软件业务收入达到 3.06 万亿元，同比增长 23.4%。2014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实现软件业务收入达到 3.70 万亿元，同比增长 20.2%。2015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实现软件业务收入达到 4.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6%。产业规模稳步扩大。



图：中国软件产业收入（亿元）

资料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软件行业市场总量近来保持高速增长，软件行业的销售收入在全国生产总值（GDP）中所占的比重不断攀升。根据信息产业部历年《电子信息产业经济运行公报》，中国软件产业完成销售收入占 GDP 的比重从 2010 的 2.78% 上升到 2015 年的 6.33%。最近几年来，我国软件行业的市场规模与增长情况如下表，可见软件产业在 GDP 问题中的比重是逐年提升的：

表：我国软件情况

年度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软件收入 (亿元)	13,589	18,849	24,794	30,587	37,026	42,848
GDP 总(亿 元)	489,300	489,300	540,367	595,244	643,974	676,708
占 GDP 总 量的比例 (%)	2.78	3.85	4.59	5.14	5.75	6.33

数据来源：信息产业部历年《电子信息产业经济运行公报》、中国统计局、中国工信局

2、国防信息化行业市场规模

2015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公布国防支出 8,868.98 亿元，增长 10.1%，虽比 2014 年 12.2%的增速略有下降，但仍保持两位数增长。2000 年以前，我国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经济实力允许范围为第一考虑因素，军费开支在此背景下一度出现失速。2000 年以后，我国的经济发展保持了强劲增长，积累了殷实的基础，军费支出增速开始逐步注重与经济增速并行。随着国家总体实力的不断跃升，保证国家海外资源以及公民安全，国防安全战略需求在不断提高。

近年国防支出呈现恢复性增长，复合增长率达到 15%，但即便这样，相对于中国经济总量，中国国防支出占 GDP 比例也只有 1.3%左右，远低于美国、俄罗斯、英国以及法国等主要军事国家 2%-4%的水平。我们认为，未来军费的增长势必要和中国目前的大国地位相匹配。此外，从国家军费开支的构成来看，装备支出占军费比例约 1/3 左右，而同期欧美国家的装备支出占比例达到 40%以上，可见我国的军费结构仍有较大的优化空间。国防信息化建设将催生两千亿市场空间。由于军民融合的相关政策仍需时间逐步落地，但可以得见真正的行业发展高峰或许即将到来。

当前，美军信息化装备比重超过50%，信息技术成本占装备总造价比例也超过50%，相比而言，我国信息化装备比重还很低。预计“十三五”末，我国的军事装备将建成“三代为主体，四代装备陆续列装”的国防体系，从第三代升级为第四代的过渡期，国防装备的升级换代孕育着信息化的巨大市场空间。假设未来五年国防经费复合增速10%，装备支出占军费支出的比例以2015年35%为基数逐年增加1%，而信息化装备在装备支出中占比以2015年30%为基数逐年增加4%，信息技术成本占装备总造价比例约为50%，武器信息化市场与外延市场比例为1:1，则2020年我国国防信息化市场有望突破2000亿，复合增速16.5%。

（三）行业基本风险

1、政策风险

国家先后分布一系列政策和法规，积极鼓励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

为行业长期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如果政策发生变化，行业不能享受优惠政策和财政补贴，这将会对行业造成较大影响。

2、宏观经济风险

宏观经济的发展情况直接影响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近年来我国国内经济保持稳定增长，宏观经济的持续向好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外部环境。此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下游行业也与宏观经济有密切关系。随着近几年产业结构的调整，相关行业开始逐步整合，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势必会对行业下游企业产生较大影响，从而影响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的发展。

3、技术风险

软件产品的难开发、易生产的特点，注定了软件行业技术发展迅速、更新周期短的共性，相应产品往往具有独占性、频繁更新性，但如果后续开发、更新不能及时实施，则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出现些不可预计的技术风险。如果行业内企业不能保持持续创新能力或者不能及时准确把握产品、技术和行业的发展趋势，将削弱企业已有的竞争优势，从而影响公司的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

4、人才流失的风险

软件公司作为技术密集型企业，专业人才是公司技术、产品发展、创新的关键。如果公司核心技术人才流失，可能影响公司架构稳定性、产品研发进度以及销售目标的实现，进而影响公司整体发展。此外，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引进各类人才，继续扩大人才优势，未来业务的持续增长可能受到影响。

（四）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行业竞争状况

随着全球信息技术的逐步成熟和应用领域逐步扩大，其与其他产业的融合的情况越来越多，并随着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越来越多的企业参与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中，加剧了行业的竞争。2015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数量已达 38,222 家，从 2013 年至 2015 年，我国软件企业数量增长了 14.66%。

2、公司优劣势分析

（1）产品具备充分的技术储备和行业经验沉淀，技术、市场竞争力强

军工软件架构类产品是具有高技术能力、以及多年行业领域经验积累后才能逐渐成型的产品，其技术门槛和行业门槛非常高，有竞争能力的对手数量稀少；现有商用环境中竞争对手转型的时间和研发成本巨大，且无法满足军工客户对于时间成本的苛刻要求，因此受跨界竞争者影响的可能性较小；

微核科技软件产品化平台是针对软件研发的核心技术：软件架构技术而进行支撑服务的产品。软件架构技术作为软件研发的核心技术内容，在其研发成败上具有决定性的作用。而且，此类技术也属于具有高技术要求门槛，没有在软件领域多年的研发经验是无法完成此类产品的开发。

就目前商用市场现状而言，软件架构类产品数量相比应用软件而言较少，且都是针对特定行业领域通过长期不断定制研发而逐渐积累成形，并非一朝一夕之功。例如，东华软件在气象领域的强力核心产品“软件一体化平台”，其设计理念、原则和功能性都与其客户单位需求密切相关，经过多年在气象主管部门的应用和开发，已经初步在气象领域实现了半垄断形态。由此可见，一款软件架构类产品的成形，既需要高端技术能力的支撑，又需要长期稳定的行业、领域方向研究时间，所以，微核软件产品化平台也是属于这样逐步成长起来的一款具有核心关键技术的架构类产品。如果东华软件希望将其在气象领域的“软件一体化平台”推向军工市场，则需要花费大量的时间成本和研发成本，针对军工行业进行深入改造甚至是重新设计，其付出的代价是巨大的，而且作为军工客户是否能够支撑其切换成本，尤其是时间成本也属未知。

在长期与客户群体相处的过程中，从实际市场情况反馈出目前军工研究所行业内并没有专门进行软件架构设计或产品的竞争对手出现。在2012年东华软件曾将其“软件一体化平台”在某所进行了尝试性推广，以失败告终。之后在微核与各研究所合作过程中并未遇到同类的竞争对手出现。仅仅是在具体的软件开发项目中和其他软件外包公司有过“遭遇战”。

（2）产品符合军工行业客户技术和价值取向，大幅降低客户成本

军工体系内部竞争意向薄弱，因体制、自身任务的影响，拥有自身架构的客户单位聚焦、进军行业软件架构市场的可能性非常低。且客户群内为其既得利益，也不会考虑引入其他研究所的架构成果，反而更倾向于商用市场购买。

就目前军工体系内部而言，软件架构类产品也屈指可数。大多都尚未真正积累出自身软件架构，而借力于微核软件产品化平台的支撑。而微核总师团队因业务等需要，长期与他们进行着技术交流。另一方面，已有的软件架构也是各有业务领域上的侧重，并不具有普适性的应用特色。而微核软件产品化平台作为第三方架构产品，其目标就是通用技术框架，灵活兼容客户单位原有软件架构。换言之，客户在使用微核产品并实施后，可以将其原有技术成果按照架构标准要求进行了抽取封装，并引入微核软件产品化平台进行复用，这样大大降低其换代成本。

（3）产品技术依赖性高，可替代性低

软件产品化平台作为软件架构产品，在客户应用后能够使其产生较强的技术依赖，随其使用时间增长，这种依赖性会逐步加深。当具备市场规模后，将会呈现出规模化应用壁垒的态势。

引入一套完整的软件架构产品，将其应用于自身军事工程和项目中，并在其基础上完成自身技术转化和积累，对于客户群体而言是非常慎重且核心的关键选择。微核软件产品化平台已经在中电科某所建立了示范应用，从其作为总体设计所的地位而言，对其他配套研究所的客户信心树立具有明显的标杆效果。另一方面，作为软件架构产品本身的特殊性，当客户实施到一定阶段后，会产生技术依赖性，而其更换产品所需付出的迁移成本也是非常巨大，不会轻易的更换其软件架构。所以，软件产品化平台在经历了市场的“阵地战”之后，将会呈现行业垄断的态势。

概言之，当前微核软件产品化平台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市场机遇。在竞争对手较少的市场领域，及时抢占行业制高点，迅速铺开客户规模并加深客户技术应用和技术依赖，快速构建技术和行业垄断地位是微核软件产品化平台实现爆发式

增长的唯一途径。

3、公司竞争劣势

公司目前资产和收入规模在均处于较小水平，且处于高速发展的态势。公司2016年1-3月、2015年、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41,700.88元、-209,141.13元和-860,191.46元，报告期内依靠公司自身经营活动创造现金流的能力较弱。而公司的高速发展需要现金流的支撑，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的能力、或者不能及时通过融资手段丰富公司的现金流，将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未来业务发展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

七、公司未来两年发展内的发展计划

（一）总体发展规划

公司计划构建完成软硬件结合的产品研发体系，并形成持续的产品研发、升级等核心关键技术能力。加强与国家军工产业体系紧密结合，共同进行国内及海外市场的持续开拓。搭乘装备国产化浪潮，实现部分软硬件结合产品的列装。成为国内外知名军工软件行业品牌，在装备国产化领域内积累丰富的自主知识产权资产。

（二）市场推广计划

军工市场推广是极具行业特性的。因为客户群体的实际工作环境和可能的接触条件等因素的制约，准客户单位的技术领域负责人或关键技术总师往往通过朋友介绍和通过行业杂志来进行了解。针对这样的市场关键干系人群的推广设计与其他普通商业市场推广策略有较大差异。

软件产品化平台的市场推广策略规划为：以行业、单位、建制体系为范围，以现有客户群体内忠实用户为基础，进行针对性的营销为手段，定向的对市场关键干系人群进行锁定式产品推广。

（三）新产品研发计划列表

产品名称	研制部门	原型时间点	实验时间点	面市时间	预期客户
------	------	-------	-------	------	------

软件产品化平台 (国产化版本)	软件系统事业部	2016.10	2017.06	2017.07	中电科集团各军工研究所
高性能 GPU 计算 核心节点	硬件系统事业部	2016.09	2017.06	2017.07	中电科集团各军工研究所(由其采购,并实施到具体项目)
高性能计算私有云	中粒科技 (全资子公司)	2016.09	2017.06	2017.07	中电科集团各军工研究所(由其采购,并实施到具体项目)

(四) 未来两年计划

公司计划在2016年将“软件产品化平台”及软硬件技术外包服务覆盖能力至西南地区军工客户群,并形成新的示范单位,让客户群体进一步扩大。在开展业务的同时,与客户单位合作搭建“装备国产化软件联合实验室”进行高性能计算领域的深入研发。完成“高性能GPU计算核心节点”装备的原型机及“高性能计算私有云”软件验证版本研发,形成针对装备国产化框架下的设计、研发、测试、实施的全方位软件研发体系。在2017年,完成“软件产品化平台”基于国产化环境技术升级,在“装备国产化软件联合实验室”高性能计算领域取得实质性成果并产生多项知识产权,完成“高性能GPU计算核心节点”装备的一代机定型,并开始进行小规模项目试验,完成“高性能计算私有云”验证完成,并开始进行小规模项目试验,整合软件、硬件各产品线,构建完成微核高性能计算领域产品体系。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07年11月12日微核有限设立时，公司设立了股东会；未设立监事会，只设立了公司监事；未设董事会，只设了执行董事。有限公司期间，公司股东会运行正常，执行董事和监事有效地履行了职责。

2016年7月5日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公司建立和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该等议事规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情况

1、股东大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计召开2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忠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记录较为完整规范，运作较为规范。

2、董事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公司共计召开2次董事会。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机构，是经营决策和业务领导机构，是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依法忠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记录较为完整规范，运作较为规范。

3、监事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公司共计召开2次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的常设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由股东大会和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

公司监事会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较为完整规范，运作较为规范。

（三）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评估结果

1、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1）股东权利保护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法人治理机构，并且依法制定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明确规定股东享有监督权、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同时，《公司章程》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明确股东为了公司的合法利益，可以以自身名义进行诉讼，为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公司已逐步建立健全了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治理机构，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力。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的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

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六个月时间限制。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三十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3）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八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四）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如该交易事项属特别决议范围，应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涉及该关联事项的决议归于无效。”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九条规定：“董事会在审议表决有关关联关系的事项时，董事长或会议主持人应明确向出席会议的董事告知该事项为有关关联关系的事项，有关关联关系的董事应予回避。在有关关联关系的董事向董事会披露其有关联的具体情况后，该董事应暂离会议场所，不得参与该关联事项的投票表决，董事会会议记录应予记载。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有关关联关系的董事，不得就该等事项授权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公司制定的《董事会议事规定》、《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了明确规定。

2、公司治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公司依法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规定》等制度。此外，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已根据具体情况，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现有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国和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的分开情况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独立签署各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对办公设备、器具家具等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前述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资产被任何股东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越过公司直接干预上述人员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及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单独开设银行基本账户、单独办理税务登记证，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合并申报纳税的情形。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聘请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财务部、项目监管部、软件系统事业部、硬件系统事业部、企划部、行政部、人力资源部等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的上述机构按照《公司章程》和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独立决策和运作。公司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办公情形。

四、同业竞争

（一）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国和、刘羽控制的企业如下：

1、四川和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四川和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584999531Y，注册资本200.00万元，成立于2011年12月2日，住所地为成都高新区紫竹西街92号，法定代表人为黄国和，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工程管理及技术咨询（涉及资质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环保技术咨询；环保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装饰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工程类凭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销售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

四川和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和	100.00	50.00	货币
2	周一普	100.00	50.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黄国和持有四川和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50.00%的股权，同时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为四川和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与四川和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未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

2、华溢投资

华溢投资，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之“3、华溢投资”

华溢投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及项目投资；投资项目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企业管理策划；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计算机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网络技术服务；通信网络工程设计；货物、技术进出口”，与公司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

3、华微长青

华微长青，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之“2、华微长青”

华微长青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与公司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

4、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号为510109000074822，注册资本200.00万元，成立于2006年5月15日，住所地为成都高新区高朋大道5号，法定代表人为黄国和，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销售：电力设备、电子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机电设备、电线电缆、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及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及配件开发和网络设计、安装；计算机软硬件、外围设备的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交通、能源科技开发；高科技产品的研究开发及成果转让；网络布线；工业设备安装；科技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研及咨询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待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凭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和	120.00	60.00	货币
2	李衍	40.00	20.00	货币
3	熊伟	40.00	20.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光纤销售，未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5、香港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3月23日，公司编号为1577201，住所为ROOM C1-D,6/F WING HING INDUSTRIAL BUILDING,14 HING YIP STREET,KWUN TONG,KOWLOON,HONG KONG.，企业类型为私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港币，登记机关为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其中，黄国和持有60.00%的股份，李安云持有40%的股份。

香港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并未实际经营，未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并且黄国和于2016年7月22日将其持有的香港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给了无关联第三方，香港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同业竞争分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黄国和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业务，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进一步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国和、刘羽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明确声明及承诺：“本人为避免与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形成同业竞争、利益冲突，在此郑重承诺：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与公司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不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保证不利用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正常的额外利益；保证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能遵守以上承诺，如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者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本自本函出具之日，本函及本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况，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被占用的资金已归还，公司已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规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比例（%）
黄国和	董事长	1,500,000	945,475	2,445,475	48.91
刘羽	董事、总经理	1,772,750	250,000	2,022,750	40.46
刘丹	董事、董事会秘书				
李剑西	董事				
邹旭	董事				
林俊	监事会主席				
何依	监事				
王沫	职工代表监事				
何刚	副总经理				
丁杰	副总经理				
李年松	财务负责人				
合计		3,272,750	1,195,475	4,468,225	89.37

注：公司董事长黄国和通过华溢投资、华微长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945,475股；刘羽通过华微长青间接持有公司250,000股股份。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刘羽与刘丹系夫妻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协议与承诺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已签订《劳动合同》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黄国和	董事长	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
		四川和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华溢投资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华微长青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刘羽	董事、总经理			
刘丹	董事、董事会秘书			

李剑西	董事	中粒科技	副总经理	公司子公司
邹旭	董事			
林俊	监事会主席	成都高投	投资经理	公司股东
何依	监事			
王沫	职工代表监事	成都弘畅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何刚	副总经理	成都睿鑫博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无
丁杰	副总经理			
李年松	财务负责人			

成都弘畅科技有限公司并未实际经营,王沫作为公司员工,已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担任公司监事,不存在竞业禁止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在其他公司兼职的情况。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黄国和	董事长	成都本该如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8.00
		成都惠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25,000	15.00
		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	60.00
		四川和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	50.00
		成都必优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30.00
		四川天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50,000	15.00
		华溢投资	4,500,000	90.00

		华微长青	110,000	50.00
刘羽	董事、总经理	华微长青	110,000	50.00
刘丹	董事、董事会			
李剑西	董事			
邹旭	董事			
林俊	监事会主席			
何依	监事			
王沫	职工代表监事	成都弘畅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	50.00
何刚	副总经理	成都睿鑫博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950,000	95.00
丁杰	副总经理	成都磊润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15.00
李年松	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及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义务，不存在最近24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确认不存在上述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八）竞业禁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与公司之间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董事的变动情况

序号	任职期限	任职情况	备注
1	2007.11.8-2011.11.3	刘羽为执行董事	
2	2011.11.3-2012.9.20	陶永秀为执行董事	
3	2012.9.20-2016.6.17	黄国和为执行董事	
4	2016.6.17 至今	黄国和、刘羽、刘丹、李剑西、邹旭	

2、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任职期限	任职情况	备注
1	2007.11.8-2011.11.3	任大卫为执行监事	
2	2011.11.3-2012.9.20	袁舸为执行监事	
3	2012.9.20-2016.6.17	陶永秀为执行监事	
4	2016.6.17 至今	林俊、何依、王沫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任职期限	任职情况	备注
1	2007.11.8-2011.11.3	罗振华担任经理	
2	2011.11.3-2012.9.20	刘嵘担任经理	
3	2012.9.20-2016.6.17	刘羽担任经理	
4	2016.6.17 至今	刘羽为公司总经理，何刚、丁杰为副总经理，李年松为财务负责人、刘丹为董事会秘书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公司日常所需和股改后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等正常原因而发生，并依法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已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对公司经营没有影响。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9,194.22	3,244,979.85	174,676.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477,844.52	1,913,507.07	1,350,030.60
预付款项	2,076,784.58	2,663,471.58	461.6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17,394.93	2,368,581.79	3,096,821.24
存货	1,434,232.62	198,278.88	524,556.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563.59		3,805.06
流动资产合计	8,100,014.46	10,388,819.17	5,150,351.1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9,088.58	149,874.03	48,756.1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203.90	15,330.07	17,763.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292.48	165,204.10	66,519.72
资产总计	8,329,306.94	10,554,023.27	5,216,870.89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70,000.01	
预收款项	243,000.00		5,943.40
应付职工薪酬	929,944.22	1,197,794.97	498,353.65
应交税费	63,102.50	612,932.53	1,859.6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520.00		2,976,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47,566.72	5,080,727.51	4,482,156.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247,566.72	5,080,727.51	4,482,156.6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99,978.00	2,199,978.00	2,000,000.00
资本公积	2,300,022.00	2,300,022.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7,329.58	97,329.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4,410.64	875,966.18	-1,265,285.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081,740.22	5,473,295.76	734,714.23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5,081,740.22	5,473,295.76	734,714.23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8,329,306.94	10,554,023.27	5,216,870.89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47,564.22	10,258,293.23	4,075,576.78
减：营业成本	842,140.65	6,120,964.82	3,673,203.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19.13	46,105.38	26,708.4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44,769.53	2,265,533.56	1,133,756.22
财务费用	27,297.49	117,857.87	75,592.90
资产减值损失	87,575.86	31,146.23	71,054.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6,738.44	1,676,685.37	-904,738.45
加：营业外收入	65,547.18	981,389.32	157,338.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5,238.11	928.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6,429.37	2,657,145.95	-747,400.30
减：所得税费用	-64,873.83	418,564.42	-17,763.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555.54	2,238,581.53	-729,636.7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1,555.54	2,238,581.53	-729,636.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1,555.54	2,238,581.53	-729,636.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2,500.00	10,441,884.44	3,483,326.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7,338.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0,453.23	5,664,864.80	2,651,53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62,953.23	16,106,749.24	6,292,203.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0,000.00	2,960,687.00	532,457.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7,933.23	4,805,117.94	3,717,220.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8,332.29	152,558.13	265,870.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8,388.59	8,397,527.30	2,636,84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4,654.11	16,315,890.37	7,152,39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1,700.88	-209,141.13	-860,191.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19.75	144,746.61	22,17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19.75	144,746.61	22,17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19.75	-144,746.61	-22,17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665.00	75,808.76	4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65.00	1,075,808.76	45,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65.00	3,424,191.24	95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5,785.63	3,070,303.50	72,634.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4,979.85	174,676.35	102,041.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注]	1,559,194.22	3,244,979.85	174,676.3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99,978.00	2,300,022.00	97,329.58	875,966.18	5,473,295.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99,978.00	2,300,022.00	97,329.58	875,966.18	5,473,295.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1,555.54	-391,555.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1,555.54	-391,555.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2016 年 1-3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9,978.00	2,300,022.00	97,329.58	484,410.64	5,081,740.2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1,265,285.77	734,714.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1,265,285.77	734,714.23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978.00	2,300,022.00	97,329.58	2,141,251.95	4,738,581.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38,581.53	2,238,581.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978.00	2,300,022.00			2,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99,978.00	2,300,022.00			2,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利润分配			97,329.58	-97,329.58	
1. 提取盈余公积			97,329.58	-97,329.5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9,978.00	2,300,022.00	97,329.58	875,966.18	5,473,295.7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535,649.03	1,464,350.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535,649.03	1,464,350.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9,636.74	-729,636.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9,636.74	-729,636.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利润分配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			-1,265,285.77	734,714.23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已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京永审字（2016）第 14617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合并报表范围

2016 年 3 月 29 日，公司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对子公司出资尚未到位，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活动和财务核算工作均未正常开展。因此，公司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五、报告期各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

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③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⑥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

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六）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项目	内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款项且占应收款项该项目账面总金额 10%以上（含 10%）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含支付的保证金、关联方款项和备用金，除有明显减值迹象外，其他组合一般不计提坏账。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按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账龄	提取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含2年）	10.00
2-3年（含3年）	20.00
3-4年（含4年）	30.00
4-5年（含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3、存货计价方法和摊销方法

各类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原材料、半成品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并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假定持续生产的估计完工产品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和假定直接销售处理的估计售价减去所必需的估计处理费用后的价值的孰高者。

（八）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

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

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标准和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

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按预计的使用年限，以单项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固定资产分类如下表。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办公设备	5	19	5
器具家具	3	31.67	5

4、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及装修支出等内容，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即使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条件和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

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3、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确认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

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摊销年限

（1）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与固定资产的政策相同。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的类别及摊销期限如下：

类别	摊销期限
办公室装修费	3 年

（十二）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内容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以及其他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2、短期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1）一般短期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发生的职工工资、津贴和补贴等短期薪酬，根据职工提供服务情况和工资标准等计算计入职工薪酬的工资总额，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短期带薪缺勤的确认和计量

带薪缺勤根据其性质及其职工享有的权利，分为累积带薪缺勤和非累积带薪缺勤两类。

A、累积带薪缺勤及其会计处理

累积带薪缺勤在职工提供了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

额计量。

B、非累积带薪缺勤及其会计处理

非累积带薪缺勤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确认职工享有的与非累积带薪缺勤权利相关的薪酬，视同职工出勤确认的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短期利润分享计划（或奖金计划）的确认和计量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A、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a、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

b、该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

c、过去的惯例为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3、离职后福利的确认和计量

（1）设定提存计划的确认和计量

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的确认和计量

存在一项或多项设定受益计划的，对于每一项计划应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

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计划资产包括长期职工福利基金持有的资产、符合条件的保险单等，但不包括应付但未付给独立主体的提存金、由本公司发行并由独立主体持有的任何不可转换的金融工具。

（3）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期末在损益中确认的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服务成本、设定受益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其中，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设定受益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除非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将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

（4）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将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下列部分：

A、精算利得或损失；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确认和计量

（1）对于职工没有选择权的辞退计划，根据计划条款规定拟解除劳动关系的职工数量、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等确认职工薪酬负债。

(2) 对于自愿接受裁减建议的辞退计划，由于接受裁减的职工数量不确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预计将会接受裁减建议的职工数量，根据预计的职工数量和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等确认职工薪酬负债。

(3)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

(4)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相关规定，即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确认和计量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计量时考虑长期残疾福利支付的可能性和预期支付的期限；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十三)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如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四）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

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即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确认的金额 为合同或协议总金额。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当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根据补助资金的实际用途，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2、取得政府补助的初始计量

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以及营改增过渡性财政扶持资金等，

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政府补助返还的会计处理方法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2）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实现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

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余额与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余额的差额，形成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十八）租赁

本公司租赁全部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十九）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财政部新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上述7项会计准则均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修改并重新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制定或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新制定或修订的会计准则的变化，导致本公司相应会计政策变化，并已按照相关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对于会计政策的变更，公司无需要进行追溯调整的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六、报告期各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七、报告期各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成本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销售商品在同时满足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的软件产品销售收入，以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产品经客户验收后确认。

（2）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公司的技术服务收入，因工期较短，公司按完工时一次结转收入和成本；完工以是否进行完工验收为依据进行判断。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447,564.22	100.00	10,258,293.23	100.00	4,075,576.78	100.00
合计	1,447,564.22	100.00	10,258,293.23	100.00	4,075,576.78	100.00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和 2014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447,564.22 元、10,258,293.23 元和 4,075,576.78 元，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呈上升趋势。

公司 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增加 6,182,716.45 元，增长 151.70%，大幅增长的原因为：(1) 2015 年作为国家、军队十三五计划的前期阶段，有关“装备国产化”的工作已经陆续启动，公司的客户在软件开发需求量方面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进而公司的订单也随之增加。(2) 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拥有较为先进的软件架构核心设计技术，且公司客户将公司的软件架构核心设计技术作为优先选择对象。(3) 公司自 2014 年 10 月开始承接第三十研究所的项目外包，在 2015 年陆续完工以及 2015 年新增部分项目也陆续完工确认收入。所以，公司 2015 年业务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

2016 年 1-3 月收入增速放缓，主要原因为：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上述客户每年一季度一般是项目外包的确定时期，也是项目的启动时期，而与公司的验收、结算一般发生在下半年。根据公司已经获得的合同，公司 2016 年仍然保持了较高的收入增长幅度，2016 年 1-3 月收入下滑是因为公司业务在每年第一季度处于验收、结算淡季所致。

(2)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服务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软件产品销售			1,150,427.35	11.21	572,649.57	14.05
软件技术服务	1,447,564.22	100.00	9,107,865.88	88.79	3,502,927.21	85.95
合计	1,447,564.22	100.00	10,258,293.23	100.00	4,075,576.78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承接软件外包项目的开发工作为主、销售部分已经成熟的软件模块产品为辅。2016年1-3月、2015年和2014年软件产品销售、软件技术服务的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为1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

公司的业务重点为承接软件定制开发项目，软件产品销售仅作为公司的一项辅助业务，且公司并未将销售已开发完毕的软件产品纳入公司的收入计划。所以，公司各报告期内，软件产品销售收入规模波动较大。

(3)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分类情况：

单位：元

区域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四川省	1,447,564.22	100.00	10,258,293.23	100.00	3,698,218.32	90.74
福建省					377,358.46	9.26
总计	1,447,564.22	100.00	10,258,293.23	100.00	4,075,576.78	100.00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的客户主要集中于四川省内，公司主要为四川省内的军工电子研究所提供软件开发服务。

3、报告期各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构成内容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员工资	825,935.45	98.08	4,528,044.82	73.98	3,174,328.42	86.42
折旧成本	16,205.20	1.92	43,628.74	0.71	9,069.21	0.25
外包成本			1,549,291.26	25.31	489,805.83	13.33
总计	842,140.65	100.00	6,120,964.82	100.00	3,673,203.46	100.00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是按照项目归集技术人员的人员工资。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人员工资占比较高，符合软件企业的行业特征。

公司在软件开发中，出现人力资源不足时，会将部分非关键但耗费人力的开发工作外包给其他公司，外包成本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相关成本。随着公司业务量的迅速扩大，公司加大了技术人员招聘力度，以便降低外包成本。

公司向客户签订的合同中未约定不允许公司向外采购技术服务的条款，同时，公司向外采购的服务大多为常规性的技术外包，不存在损害客户利益、泄露客户商业机密的情况。

4、报告期各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2016年1-3月			
类型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软件产品销售			
软件技术服务	1,447,564.22	842,140.65	41.82
合计	1,447,564.22	842,140.65	41.82
2015年度			
类型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软件产品销售	1,150,427.35	591,896.60	48.55
软件技术服务	9,107,865.88	5,529,068.22	39.29
合计	10,258,293.23	6,120,964.82	40.33
2014年度			
类型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软件产品销售	572,649.57	383,280.43	33.07
软件技术服务	3,502,927.21	3,289,923.03	6.08
合计	4,075,576.78	3,673,203.46	9.87

（1）毛利率分析

2016年1-3月、2015年和2014年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1.82%、40.33%和9.87%，呈逐年上升趋势。

2016年1-3月、2015年和2014年的软件技术服务毛利率分别为6.08%、39.29%和41.82%，上升速度较快。主要原因是2014年公司业务处于初期，软件产品销售和软件技术服务均依靠于中间渠道，为了拓展市场，公司产品的报价较低所致。随着合作的深入，公司提供的软件产品销售和软件技术服务获得了较高的客户满意度，客户对公司的产品和技术依赖性增加，所以从2015年开始，公司去掉了中

间渠道，直接对接终端客户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第三十研究所。公司直接与客户加强沟通，能更全面的获取客户信息，对客户的预算也有了一定了解，以及通过深入的合作，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技术认可，公司报价比以前年度大幅提高，且没有中间渠道的参与，2015 年项目收费达到行业的正常水平。

根据公司的薪酬制度，除公司人员规模扩大外，项目相关人员的人工成本并不直接与项目收入挂钩，所以收入的增长并不会导致人工成本同比例大幅增加。

2016 年 1-3 月公司完工验收的项目仅有 3 个，由该 3 笔项目毛利率决定了该期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偶然性，致 2016 年 1-3 月毛利率略高于 2015 年。

综上，报告期内的毛利率波动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和实际情况。

（2）与同行业的比较

根据 wind 数据库显示，我国在新三板挂牌的软件开发行业的平均毛利率为 59.72%；公司主要为客户定制开发软件产品，新三板挂牌公司帝隆科技(834823.OC)同样为客户提供软件外包及软件定制开发业务，其 2015 年的毛利率为 47.17%。

公司 2015 年、2016 年毛利率虽然保持上升态势，公司毛利率仍低于行业水平和低于帝隆科技，其主要原因就是公司采用了市场扩张的战略，在提升毛利率方面投入精力不够。同时，公司所面对的客户为军工研究所，有着自己的行业特点和盈利水平，这与普通商业环境不完全一样。

总体来说，公司的毛利率水平略低于同行业、帝隆科技的毛利率水平。但考虑到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和公司所面临的客户群体还是有较大的区别，所以，公司 2015 年、2016 年的毛利率处于正常水平。

（二）期间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447,564.22	10,258,293.23	4,075,576.78
管理费用	944,769.53	2,265,533.56	1,133,756.22
财务费用	27,297.49	117,857.87	75,592.9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5.27	22.08	27.8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89	1.15	1.85
三费占营业收入比重合计（%）	67.15	23.23	29.67

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用	329,453.47	1,220,305.12	764,250.96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35,008.62	43,628.74	139,375.21
行政费用	64,825.19	564,857.61	68,676.76
咨询服务费用	380,995.09	55,200.00	
其他费用	134,487.16	381,542.09	161,453.29
合计	944,769.53	2,265,533.56	1,133,756.22

公司2016年1-3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65.27%，相比2015年有大幅度的提升，主要原因是公司第一季度支付了新三板挂牌各中介机构的服务费用。

2、销售费用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未单独列支销售费用。主要原因如下：

公司目前并未有组建专门的销售团队，客户订单均是因为长期合作的互信，由客户直接向我方项目经理发出需求邀约从而签订销售和订单。而新客户的开拓也是主要以口碑介绍的方式来进行技术交流，不是以商务为主。公司零星的招待、出差费用等由部门负责人或项目经理完成，列入了管理费用。

在2016年产品研发工作完成后，预期在2016年底或2017年初，公司会针对产品和解决方案建立拓展全国市场的销售团队和部门，届时将有销售费用支出体现。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28,665.00	75,808.76	45,000.00
减：利息收入	2,118.01	1,193.39	289.54
手续费支出	750.50	43,242.50	30,882.44

合计	27,297.49	117,857.87	75,592.90
----	-----------	------------	-----------

4、研发费用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内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及福利费用、折旧费用。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费用	191,078.48	1,012,493.54	465,838.43
主营业务收入	1,447,564.22	10,258,293.23	4,075,576.78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3.20	9.87	11.43

公司 2016 年 1-3 月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突然大幅提高，主要原因是公司自 2015 年第四季度开始同时投入多款软、硬件产品研发并持续进行，而 2016 年 1-3 月的营业收入出现下滑，但公司研发支出仍然很大所致。

（三）报告期各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无投资收益。

（四）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准备	87,575.86	31,146.23	71,054.24
合计	87,575.86	31,146.23	71,054.24

（五）报告期各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报告期各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11,999.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238.10	-928.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65,238.10	511,071.06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数	9,785.72	-76,660.6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5,452.38	434,410.40	
净利润	-391,555.54	2,238,581.53	-729,636.7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	14.16	19.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1,555.54	2,238,581.53	-729,636.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6,103.16	1,804,171.13	-729,636.74

2、报告期各期内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三次创业”支持资金		500,000.00		收益
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创业补贴		11,999.80		收益
合计		511,999.80		

3、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15 年营业外支出合计 928.74 元，全部为所得税重新汇算滞纳金，计算方法为从滞纳税款之日起，按日加收滞纳税款万分之五的滞纳金。

2016 年 1-3 月营业外支出合计 65,238.10 元，包括为离职员工补缴的个税 41,032.66 元，以及上述个税的滞纳金 24,205.44 元。

公司为了规范公司经营，在中介机构的辅导下，于 2015 年对公司税收进行了清理、补缴。在补缴 2014 年个人所得税时，部分员工已经离职，且无法取得联系，公司在综合考虑后，从成本效益原则出发，将补缴的个税 41,032.66 元，以及上述个税的滞纳金 24,205.44 元，共计 65,238.10 元直接计入营业外支出。

（六）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1、主要税种及税率

适用的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	25%、15%[注]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17%、6%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纳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纳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应纳流转税额
价格调节基金	0.07%	营业收入

[注]公司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税收优惠

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的规定，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自2012年1月1日起，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的规定，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2015年10月9日，公司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551000572，有效期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公司报告期内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率。

八、报告期各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9,194.22	18.72	3,244,979.85	30.75	174,676.35	3.35
应收账款	2,477,844.52	29.75	1,913,507.07	18.13	1,350,030.60	25.88

预付账款	2,076,784.58	24.93	2,663,471.58	25.24	461.63	0.01
其他应收款	517,394.93	6.21	2,368,581.79	22.44	3,096,821.24	59.36
存货	1,434,232.62	17.22	198,278.88	1.88	524,556.29	10.05
其他流动资产	34,563.59	0.41			3,805.06	0.07
流动资产合计	8,100,014.46	97.25	10,388,819.17	98.43	5,150,351.17	98.72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49,088.58	1.79	149,874.03	1.42	48,756.16	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203.90	0.96	15,330.07	0.15	17,763.56	0.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292.48	2.75	165,204.10	1.57	66,519.72	1.28
资产总计	8,329,306.94	100.00	10,554,023.27	100.00	5,216,870.89	100.00

具体分析如下：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59,692.78	159,323.97	52,115.75
银行存款	1,399,501.44	3,085,655.88	122,560.60
合计	1,559,194.22	3,244,979.85	174,676.35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2016 年 3 月末、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559,194.22 元、3,244,979.85 元和 174,676.35 元。公司 2016 年 3 月末货币现金大幅减少的原因是公司第一季度发放奖金、支付新三板挂牌各中介机构费用、向供应商支付采购款所致。

（二）应收账款

1、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7,620.85	100.00	189,776.33	7.11	2,477,844.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667,620.85	100.00	189,776.33	7.11	2,477,844.52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15,707.54	100.00	102,200.47	5.07	1,913,507.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15,707.54	100.00	102,200.47	5.07	1,913,507.07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1,084.84	100.00	71,054.24	5.00	1,350,030.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421,084.84	100.00	71,054.24	5.00	1,350,030.60

2、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39,715.20	57.72	1,987,405.65	98.60	1,421,084.84	100.00
1-2 年	1,127,905.65	42.28	28,301.89	1.40		
合计	2,667,620.85	100.00	2,015,707.54	100.00	1,421,084.84	100.00

公司 2016 年 3 月末、2015 年年末和 2014 年年末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667,620.85 元、2,015,707.54 元和 1,421,084.84 元。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不断上升，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公司业务量大幅增加，同时公司承接的项目体量更大、开发亦

更为复杂。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上述客户与公司的结算一般发生在下半年。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已经客户验收的项目款项均未结算，所以应收账款上升。但军工类客户的应收账款质量较好，并不存在无法收回的情况。

3、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详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39,715.20	57.72	76,985.77	5.00	1,462,729.43
1-2 年	1,127,905.65	42.28	112,790.56	10.00	1,015,115.09
合计	2,667,620.85	100.00	189,776.33	7.11	2,477,844.52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87,405.65	98.60	99,370.28	5.00	1,888,035.37
1-2 年	28,301.89	1.40	2,830.19	10.00	25,471.70
合计	2,015,707.54	100.00	102,200.47	5.07	1,913,507.07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21,084.84	100.00	71,054.24	5.00	1,350,030.60
合计	1,421,084.84	100.00	71,054.24	5.00	1,350,030.60

4、报告内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	非关联方	318,000.00	1 年以内	11.92
		914,835.85	1-2 年	34.29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	非关联方	745,297.13	1 年以内	27.94
		67,363.24	1-2 年	2.53
四川虹信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6,418.07	1 年以内	17.86
		145,706.56	1-2 年	5.46
合计		2,667,620.85		1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	非关联方	940,335.85	1 年以内	46.65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	非关联方	901,363.24	1 年以内	44.72
四川虹信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706.56	1 年以内	7.23
成都凌瑞智同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301.89	1-2 年	1.40
合计		2,015,707.54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	非关联方	1,202,667.95	1 年以内	84.63
四川虹信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115.00	1 年以内	10.56
福建富士通信息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 年以内	2.81
成都凌瑞智同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301.89	1 年以内	1.99
合计		1,421,084.84		100.00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5、报告期各期内,公司没有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报告期各期内,公司无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三) 预付账款

1、按账龄列示的预付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74,000.00	3.56	2,663,471.58	100.00	461.63	100.00
1-2年	2,002,784.58	96.44				
合计	2,076,784.58	100.00	2,663,471.58	100.00	461.63	100.00

2、报告内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成都集粒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2年	96.3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84.58	1年以内	0.13
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54,000.00	1年以内	2.60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0.96
合计		2,076,784.58		100.00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集粒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年以内	75.09
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660,687.00	1年以内	24.81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84.58	1年以内	0.10
合计		2,663,471.58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1.63	1年以内	100.00
合计		461.63		100.00

根据公司与成都集粒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外包项目主要为 KJZ 项目中 7 个不同板块，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的 40%预付款，由于该项目进展缓慢，各个板块均未实质性开展。

（四）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7,394.93	100.00			517,394.93
其中：账龄组合					
信用风险低组合	517,394.93	100.00			517,394.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17,394.93	100.00			517,394.93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68,581.79	100.00			2,368,581.79
其中：账龄组合					
信用风险低组合	2,368,581.79	100.00			2,368,581.7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368,581.79	100.00			2,368,581.79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96,821.24	100.00			3,096,821.24
其中：账龄组合					

信用风险低组合	3,096,821.24	100.00			3,096,821.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096,821.24	100.00			3,096,821.24

2、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12,744.93	99.10	2,363,931.79	99.80	1,592,321.24	51.42
1-2年			150.00	0.01	1,504,500.00	48.58
2-3年	150.00	0.03	4,500.00	0.19		
3-4年	4,500.00	0.87				
合计	517,394.93	100.00	2,368,581.79	100.00	3,096,821.24	100.00

3、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均较低，包括合同期内的押金、保证金和预付性质的款项，关联方和职工借款，备用金等，按照公司坏账备计提方法，信用风险低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备用金、押金	379,026.69	73.26	517,620.40	21.85	335,322.05	10.83
代扣代缴费用	38,368.24	7.42			21,615.72	0.70
借款、往来款	100,000.00	19.33	1,850,961.39	78.15	2,739,883.47	88.47
合计	517,394.93	100.00	2,368,581.79	100.00	3,096,821.24	100.00

5、报告内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年3月31日					
项目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何依	关联方	362,792.89	1 年以内	70.12	备用金
汪健	员工	100,000.00	1 年以内	19.33	借款
		11,498.80		2.22	备用金
员工个税	非关联方	37,968.24	1 年内	7.34	代扣代缴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4,500.00	3-4 年	0.87	房租押金
陶永秀	关联方	400.00	1-2 年	0.08	代垫款
合计		517,159.93		99.9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与公司的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 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刘羽	关联方	1,550,961.39	1 年以内	65.48	备用金
何依	关联方	511,970.40	1 年以内	21.62	备用金
四川易奇科技有限 公司	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12.67	往来款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4,500.00	2-3 年	0.19	房租押金
杨剑	员工	1,000.00	1 年以内	0.03	备用金
合计		2,368,431.79		99.9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与公司的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 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陈斌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2 年	32.29	借款
刘羽	关联方	606,104.05	1 年以内	19.57	备用金
罗中财	非关联方	500,000.00	1-2 年	16.15	借款
何依	关联方	329,672.05	1 年以内	10.65	备用金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4,500.00	1-2 年	0.15	房租押金
合计		2,440,276.10		78.8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陈斌、罗中财的款项均为公司的借款，2015 年 10 月，公司收回了上述款项。

公司与刘羽、何依账户的往来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之“（三）报告期各期末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担保情况”。

2016年7月12日，何依将备用金账户中尚未支出的金额偿还给公司，并将卡进行了注销。2016年7月20日，汪健偿还了向公司的10万元借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清理完毕公司与关联方的全部往来款，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之“（三）报告期各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6、报告期各期内，公司没有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

7、报告期各期内，公司无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账款。

（五）存货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均为未完工的项目成本，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年3月31日				
项目名称	存货金额	成本性质	对应合同金额	存货账龄
虹信技术服务	109,427.87	人员工资	145,950.50	1年以内
KJZ	277,198.91	人员工资	待定	1年以内
应用软件界面优化	69,919.84	人员工资	84,993.00	1年以内
态势分析	46,261.12	人员工资	286,024.43	1年以内
MAAS360	731,655.23	人员工资，外购成本	待售	1年以内
站控管理软件	199,769.65	人员工资	810,000.00	1年以内
合计	1,434,232.62		1,326,967.93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名称	存货金额	成本性质	对应合同金额	存货账龄
虹信技术服务	94,040.31	人员工资	158,583.57	1年以内
站控管理软件	96,014.78	人员工资	810,000.00	1年以内
KJZ	8,223.79	人员工资	待定	1年以内
合计	198,278.88		968,583.57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名称	存货金额	成本性质	对应合同金额	存货账龄
证书管理	73,670.37	人员工资	479,000.00	1年以内

XX 个性软件项目	48,677.90	人员工资	285,000.00	1 年以内
嵌入式 Web	136,985.41	人员工资	324,000.00	1 年以内
内核接口	36,635.02	人员工资	108,000.00	1 年以内
虹信技术服务	156,940.56	人员工资	141,997.83	1 年以内
XX 需求筹划系统	71,647.03	人员工资	1,470,000.00	1 年以内
合计	524,556.29		2,807,997.83	

公司收入确认原则为产品完工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同时结转相应成本。根据公司客户的验收、结算特点，每年下半年是验收、结算高峰，而在第一季度，主要验收发生在春节前。

同时，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主要是承接软件开发外包，所以每个项目的开发难度、开发进度、客户需求、客户验收情况等均不一样，一年中每个月月末的未完工的项目成本存在较大的波动。

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期末的未完工项目成本较 2014 年末有较大幅度的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5 年开始业务量开始迅速增大，同时受到公司的业务特点影响所致。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公司各期末的存货均不存在减值现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货未用于抵押，存货所有权未受到限制。

（六）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税费			3,805.06
待抵扣税费	34,563.59		
合计	34,563.59		3,805.06

（七）固定资产

1、报告期各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43,211.61	15,419.75		258,631.36
其中：办公设备	202,208.61	15,419.75		217,628.36
电子设备	41,003.00			41,003.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93,337.58	16,205.20		109,542.78
其中：办公设备	78,792.91	14,175.72		92,968.63
电子设备	14,544.67	2,029.48		16,574.15
三、账面净值合计	149,874.03			149,088.58
其中：办公设备	123,415.70			124,659.73
电子设备	26,458.33			24,428.85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149,874.03			149,088.58
其中：办公设备	123,415.70			124,659.73
电子设备	26,458.33			24,428.85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8,465.00	144,746.61		243,211.61
其中：办公设备	67,362.00	134,846.61		202,208.61
电子设备	31,103.00	9,900.00		41,003.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49,708.84	43,628.74		93,337.58
其中：办公设备	40,254.45	38,538.46		78,792.91
电子设备	9,454.39	5,090.28		14,544.67
三、账面净值合计	48,756.16			149,874.03
其中：办公设备	27,107.55			123,415.70
电子设备	21,648.61			26,458.3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48,756.16			149,874.03
其中：办公设备	27,107.55			123,415.70
电子设备	21,648.61			26,458.33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6,291.00	22,174.00		98,465.00
其中: 办公设备	58,012.00	9,350.00		67,362.00
电子设备	18,279.00	12,824.00		31,103.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282.55	27,426.29		49,708.84
其中: 办公设备	18,301.29	21,953.16		40,254.45
电子设备	3,981.26	5,473.13		9,454.39
三、账面净值合计	54,008.45			48,756.16
其中: 办公设备	39,710.71			27,107.55
电子设备	14,297.74			21,648.6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54,008.45			48,756.16
其中: 办公设备	39,710.71			27,107.55
电子设备	14,297.74			21,648.61

2、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 不存在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公司无用于抵押担保借款的固定资产。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89,776.33	28,466.45	102,200.47	15,330.07	71,054.24	17,763.56
未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344,916.35	51,737.45			71,054.24	17,763.56
合计	534,692.68	80,203.90	102,200.47	15,330.07	71,054.24	17,763.56

九、报告期各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61.58	2,000,000.00	39.36	1,000,000.00	22.31
应付账款			1,270,000.01	25.00		
预收款项	243,000.00	7.48			5,943.40	0.13
应付职工薪酬	929,944.22	28.64	1,197,794.97	23.58	498,353.65	11.12
应交税费	63,102.50	1.94	612,932.53	12.06	1,859.61	0.04
其他应付款	11,520.00	0.35			2,976,000.00	66.40
流动负债合计	3,247,566.72	100.00	5,080,727.51	100.00	4,482,156.66	100.00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247,566.72	100.00	5,080,727.51	100.00	4,482,156.66	100.00

（一）短期借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0

（1）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期末短期借款余额包含两笔借款，情况如下：

①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借款 1,000,000.00 元，合同号：H180401150717761，由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黄国和、李琳莹、刘羽、刘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②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借款 1,000,000.00 元，合同号：H180401151016660，由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黄国和、李琳莹、刘羽、刘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短期借款余额包含两笔借款，情况如下：

①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借款 1,000,000.00 元，合同号：H180401150717761，由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黄国和、李琳莹、刘羽、刘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②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借款 1,000,000.00 元，合同号：H180401151016660，由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黄国和、李琳莹、刘羽、刘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短期借款余额包含一笔借款，情况如下：

向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营业部借款 1,000,000.00 元，合同号：成交银 2014 年贷字 010012 号，成都高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应付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及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70,000.01	100.00		
1-2 年						
合计			1,270,000.01	100.00		

公司 2014 年业务量较小，且自身人员和技术能满足业务的需求，公司向外采购技术服务的金额较小，付款也比较及时。所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应付账款余额。

公司的业务在每年第一季度处于淡季，采购现象较少，公司 2016 年 1-3 月向外采购的情况为向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IBM MaaS360”软件和向深圳市华富洋供应链有限公司采购的电子硬件产品，上述采购付款均及时，所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不存在应付账款余额。

2、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大掌柜软件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000.00	1 年内	28.35
成都智捷通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1,000.01	1 年内	27.64
成都思茂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000.00	1 年内	14.02
成都措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000.00	1 年内	11.57
四川赛信项目数据分析师事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000.00	1 年内	7.01
合计		1,125,000.01		88.58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三）预收款项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及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3,000.00	100.00				
1-2 年					5,943.40	100.00
合计	243,000.00	100.00			5,943.40	100.00

2、报告内各期末，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西安航天恒星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000.0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243,000.00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天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关联方	5,943.4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5,943.4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中预收关联方的款项详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部分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四）应付职工薪酬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929,944.22	1,197,794.97	498,353.65
离职后福利			
辞退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合计	929,944.22	1,197,794.97	498,353.65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薪酬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短期薪酬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9,944.22	1,197,794.97	498,353.65
合计	929,944.22	1,197,794.97	498,353.65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及时缴纳了社保、住房公积金，故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余额均为0。

（五）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元

税 种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5,171.18	386,988.85	
增值税		172,916.84	21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04	14,267.41	773.10
个人所得税	35,736.31	23,080.39	
教育费附加	34.73	6,114.61	331.33

税 种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15	4,076.40	220.88
价格调节基金	2,056.09	5,488.03	319.67
合 计	63,102.50	612,932.53	1,859.61

（六）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520.00	100.00			2,301,400.00	77.33
1-2 年					674,600.00	22.67
合计	11,520.00	100.00			2,976,000.00	100.00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			2,976,000.00
房租	11,520.00		
合计	11,520.00		2,976,000.00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或个人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陈鹏	非关联方	11,520.00	1 年以内	100.00	房租
合计		11,520.00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01,400.00	1 年以内	77.33	往来款
		674,600.00	1-2 年	22.67	

合计		2,976,000.00		100.00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的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十、报告期各期内主要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股本	2,199,978.00	43.29	2,199,978.00	40.19	2,000,000.00	272.21
资本公积	2,300,022.00	45.26	2,300,022.00	42.02		
盈余公积	97,329.58	1.92	97,329.58	1.78		
未分配利润	484,410.64	9.53	875,966.18	16.00	-1,265,285.77	-172.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081,740.22	100.00	5,473,295.76	100.00	734,714.23	100.00
股东权益合计	5,081,740.22	100.00	5,473,295.76	100.00	734,714.23	100.00

（一）实收资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实收资本余额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黄国和	659,993.40	1,000,000.00	1,200,000.00
陶永秀			800,000.00
刘羽	780,002.20	1,000,000.00	
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9,978.00	199,978.00	
成都华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0,006.60		
成都华微长青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19,997.80		
合计	2,199,978.00	2,199,978.00	2,000,000.00

（二）资本公积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资本公积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	-------------	------	------	------------

资本公积	2,300,022.00			2,300,022.00
合计	2,300,022.00			2,300,022.00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公积		2,300,022.00		2,300,022.00
合计		2,300,022.00		2,300,022.00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公积				
合计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本公积全部来源于股东历次增资时产生的资本溢价。

（三）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97,329.58		97,329.58
合计		97,329.58		97,329.58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97,329.58			97,329.58
合计	97,329.58			97,329.58

公司 2015 年按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四）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75,966.18	-1,265,285.77	-535,649.0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75,966.18	-1,265,285.77	-535,649.0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1,555.54	2,238,581.53	-729,636.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7,329.58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4,410.64	875,966.18	-1,265,285.77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

1、控股股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持有表决权比例 (%)	持股方式
黄国和、刘羽	实际控制人	89.37	90.91	直接、间接

2、其他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

关联方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成都华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72,750.00	15.455	直接
成都华微长青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	10.00	直接
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4,500	9.09	直接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者参股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黄国和的控股公司	80.00
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黄国和的控股公司	60.00
四川天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股东黄国和的参股公司	15.00

2016年7月22日，黄国和将持有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80%的股份转让给周一普。黄国和与周一普无关联关系。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黄国和	董事长
刘羽	董事、总经理
刘丹	董事、董事会秘书
李剑西	董事
邹旭	董事
林俊	监事会主席
何依	监事
王沫	职工代表监事

何刚	副总经理
丁杰	副总经理
李年松	财务负责人

5、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陶永秀	公司原股东、刘羽岳母、刘丹母亲

(二) 报告期各期内，关联交易事项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3 月	
		金额	占总成本的比例 (%)
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60,687.00	78.45
合计		660,687.00	78.45

2015年12月15日，公司向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IBM公司生产的“MaaS360”软件，价格为660,687.00元。

必要性：“MaaS360”是一款由IBM公司开发的移动设备管理软件，使用较为方便、安全，但本土化水平较差，在国内用户较少。公司希望进一步扩大商用领域的软件开发、销售实力，同时希望通过OEM扩大微核的产品知名度，所以通过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IBM公司采购了“MaaS360”的OEM权，经过公司二次开发后，公司可以将经过本土化改良的版本直接销售给第三方。

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IBM公司一直有业务合作，向IBM采购时更为便利，并且存在一定价格优惠。

价格公允性：这是一款 B to B 的软件，一般不会公开报标准价格，而是通过客

户需求不同带有一定的功能定制、单独报价的性质。根据公司直接向 IBM 公司的询价，IBM MaaS360 针对微核科技的需求，报价为 15 万美元左右。根据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 IBM 公司的《PURCHASE ORDER》，采购“IBM MaaS360”软件的价格为 100,256.00 美元，折算汇率为 6.59 人民币元/美元，与交易时的市场汇率相同。

(2) 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

①公司与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 1-3 月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500,000.00	1,200,000.00	
2015 年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	2,976,000.00	2,000,000.00	5,276,000.00	-300,000.00
2014 年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	1,124,600.00	2,301,400.00	450,000.00	2,976,000.00

②公司与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				
关联方名称	期初金额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6,000.00	326,000.00		

③公司与黄国和的资金往来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				
关联方名称	期初金额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黄国和	361,000.00	361,000.00		

④公司与刘羽的资金往来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 1-3 月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拆入金额	报销金额	代发绩效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刘羽	1,550,961.39	1,159,568.60	27,729.99		2,682,800.00	
2015 年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拆入金额	报销金额	代发绩效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刘羽	606,104.05	2,877,274.23	920,250.82	70,916.07	941,250.00	1,550,961.39
2014 年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拆入金额	报销金额	代发绩效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刘羽	729,210.68	1,802,439.42	357,262.11	1,345,098.59	223,185.35	606,104.05

⑤公司与何依的资金往来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 1-3 月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拆入金额	报销金额	代发绩效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何依	511,970.40	547,768.85	336,488.17	12,458.19	348,000.00	362,792.89
2015 年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拆入金额	报销金额	代发绩效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何依	329,672.05	734,666.44	273,287.03	279,081.06		511,970.40
2014 年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拆入金额	报销金额	代发绩效	拆出金额	期末余额
何依	253,588.31	207,680.24	108,631.50	22,965.00		329,672.05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刘羽、何依个人卡代发绩效、报销费用的现象。

A、通过个人卡付款的原因、必要性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财务规范意识不强，公司的采购、报销制度不健全。公司出于便利性的考虑，在采购电脑、日常办公用品、支付业务招待费等日常杂费时均使用个人卡账户，同时公司的绩效工资、年终奖发放、有些采购也使用了个人卡进行业务处理，公司于 2014 年 5 月开始使用何依的个人卡，主要用于公司的日常开支。

B、报告期内个人卡付款的金额及占比情况

单位：元

个人卡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2014 年	
	支付金额	占比(%)	支付金额	占比(%)	支付金额	占比(%)
刘羽	37,929.99	2.53	991,166.89	17.2	1,702,360.70	23.91
何依	348,946.36	23.23	552,368.09	4.50	131,596.50	2.89

C、个人卡相关内部控制情况

刘羽、何依备用金账户主要用于公司的采购、报销以及普通员工绩效、奖金发放以及其他日常开支。上述个人卡均交由财务集中保管，公司使用上述个人卡支付的制度为：①公司财务人员凭票报销费用。②公司财务人员根据日常用品、电脑等物品的采购发票报销费用。③公司根据审批的绩效、奖金、员工福利进行绩效、奖金、福利的发放。④定期对刘羽、何依的备用金盘点对账，并由财务部、总经理签字确认。

刘羽、何依的个人卡账户由刘羽、何依以个人名义在银行开户，但仅用于支付公司的费用报销和代发部分员工绩效，刘羽、何依个人并不能将个人卡用于个人消费。在本次挂牌过程中，主办券商和会计师对刘羽、何依个人卡进行了逐笔核对，要求每笔支出均有相应的合同、发票或绩效工资表等原始凭据。将没有原始凭据的支出均当成刘羽、何依向公司的个人借款，并于核对完毕后通过个人卡归还公司，之后再卡注销。

D、对个人卡使用的规范措施及执行情况

刘羽个人卡账户于 2016 年 2 月开始停止支付公司款项，并开始核对、清理，并于 2016 年 3 月清理完毕，在归还公司款项后，刘羽将个人卡注销。

何依将个人卡账户于 2016 年 6 月开始停止支付公司款项，并开始核对、清理，并于 2016 年 7 月清理完毕，在归还公司款项后，何依将个人卡注销。

在本次挂牌的中介机构的辅导下，公司对个人卡现象进行了全面清理、结算，并于 2016 年 6 月制定了符合公众公司规范要求的《采购制度》、《费用报销制度》、《现金管理制度》，杜绝以个人卡支付公司款项的行为。

（三）报告期各期末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担保情况

1、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1)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为：

单位：元

会计科目	关联方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何依	362,792.89	70.12	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	陶永秀	400.00	0.00	代垫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其他应收款已全部收回。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为：

单位：元

会计科目	关联方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刘羽	1,550,961.39	65.48	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	何依	511,970.40	21.62	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	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2.67	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	陶永秀	400.00	0.00	代垫款
预付款项	成都交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60,687.00	24.81	采购款

公司与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款未签订《借款协议》，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但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刘羽、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均将款项全部偿还公司。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为：

单位：元

会计科目	关联方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刘羽	606,104.05	19.57	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	陶永秀	400.00	0.00	代垫款

刘羽、何依备用金账户主要用于公司的采购、报销以及普通员工绩效、奖金发放以及其他日常开支。公司管理上述备用金账户的流程为：①公司财务人员凭票报销费用。②公司财务人员根据日常用品、电脑等物品的采购发票报销费用。③公司根据审批的绩效、奖金、员工福利进行绩效、奖金、福利的发放。④定期对刘羽、何依的备用金盘点对账。

由于有限公司时期公司采购、报销制度、现金管理制度不是特别规范，所以导致了发生金额、期末余额较大。何依个人卡专用于公司的日常开支，不存在与公司不相关的支出。在本次挂牌的中介机构的辅导下，公司对个人卡现象进行了全面清理、结算，并于2016年6月制定了符合公众公司规范要求的《采购制度》、《费用报销制度》、《现金管理制度》，并以2016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对何依个人账户进行了结算，杜绝了通过何依的个人账户进行支付的行为。2016年7月12日，何依将备用金账户中尚未支出的金额偿还给公司，并将卡进行了注销。

2、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1)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无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为：

单位：元

会计科目	关联方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其他应付款	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	2,976,000.00	100.00	往来款
预收款项	四川天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943.00	100.00	预收开发款

3、公司与关联方的担保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签订的担保合同如下：

单位：元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期限
成都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D1804211 50716473	2,200,000.00	黄国和、李琳莹	公司	2015/07/16- 2016/07/15
成都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D1804211 50716474	2,200,000.00	刘羽、刘丹	公司	2015/07/16- 2016/07/15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未设立董事会，也未制定关联交易相关制度，治理机制并不健全，所以上述关联交易均未履行相应程序。但公司在第一届第二次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在表决有关事项时，关联股东进行了回避。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较少，并且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大多情况是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有利于公司的资金周转，未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同意并确认关联交易符合平等自愿的原则，符合市场公允性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公司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都制定了关联方及关联董事回避制度和回避及表决程序，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16 年 7 月 5 日股份公司成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均经过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确认。

十二、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期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的采购、报销、现金管理制度不健全，出于便利性的考虑，在公司日常报销、采购办公及电子产品、发放普通员工的奖金、绩效时均使用刘羽、何依的个人账户。刘羽的个人账户已于 2016 年 3 月清理完毕，并对卡进行了注销。

公司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节点对何依账户进行了全面清算，根据何依备用金

账户报告期内的全部银行流水、与公司每个月的对账单，以及公司的费用报销明细、绩效奖金发放审批单等凭证，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何依备用金账户余额为 556,621.78 元。

2016 年 7 月 12 日，何依将备用金账户中尚未支出的金额偿还给公司，并将卡进行了注销。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规范的《采购制度》、《现金管理制度》、《报销制度》。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支付给公司监事王沫 10 万元，用于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支出；在本次新三板挂牌中介机构的辅导下，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也制定了符合公众公司规范要求的管理制度，杜绝利用员工个人卡收支的行为。2016 年 7 月，王沫将 10 万元归还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方资金往来清理完毕，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2、期后关联交易

(1) 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向关联方四川易奇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90 万元，不收取利息。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2) 2016 年 7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公司向实际控制人黄国和借款 50 万元。2016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向实际控制人黄国和借款 50 万元。公司与黄国和已签订借款协议，约定公司向黄国和借款 50 万元，不收取利息。

上述关联交易已履行了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并已签订借款协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三、资产评估情况

成都微核科技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整体变更，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出具了《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6]第 3023 号），确认成都微核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509.11 万元。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832.93	833.87	0.11
负债总计	324.76	324.76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08.17	509.11	0.18

本次评估仅作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的《公司章程》第六章第三十五条规定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百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的实缴比例分配红利。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修订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五条规定：“公司的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一）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二）提取税后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法定公积金；（三）提取任意公积金；（四）向股东分配红利。”

《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六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七条规定：“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2016年3月29日，公司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对子公司出资尚未到位，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活动和财务核算工作均未正常开展。因此，公司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1、中粒科技的基本情况

中粒科技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MA61U226X4，成立于2016年3月29日，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为黄国和，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成都高新区天华一路99号2栋1

单元 1 层 105、106 号，经营范围为：“开发、维护、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并提供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销售电气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综合布线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及施工（凭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交通科技、能源科技开发；机电设备安装；科技信息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粒科技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微核科技	100.00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根据中粒科技公司章程的约定，中粒科技认缴到位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20 日。

2、历史沿革

2016 年 1 月 8 日，中粒科技股东决定如下：（1）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共计十一章四十七条；（2）任命公司执行董事为黄国和；（3）任命公司监事为刘丹；（4）聘任公司经理为刘羽。

2016 年 1 月 8 日，中粒科技股东通过《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16 年 2 月 23 日，成都市工商局向中粒科技（筹）核发“（成）登记内名预核字[2016]第 009851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为“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9 日，成都市工商局向中粒科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MA61U226X4 的《营业执照》

中粒科技设立时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微核科技	100.00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十六、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

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41.82	40.33	9.87
净资产收益率（%）	-7.42	72.12	-66.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37	58.12	-66.36
每股收益（元/股）	-0.18	1.10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15	0.82	-0.36

报告期各期内的毛利率波动及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部分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各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和 2014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7.42%、72.12%和-66.36%，公司每股收益分别为元-0.18、1.10 元和-0.36 元。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大幅上升主要系公司通过取消中间渠道直接为电子十所、三十所提供服务的提高了净利润。2016 年 1-3 月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滑至负，主要是因为处于年初验收、结算的淡季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各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38.99	48.14	85.92
流动比率（倍）	2.49	2.04	1.15
速动比率（倍）	1.40	1.48	1.03

公司属于软件开发企业，为技术、人才密集型的轻资产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主要为短期银行借款和应付职工薪酬。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公司的长期、短期偿债能力都比较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4	6.29	4.00
存货周转率（次）	4.13	16.94	6.89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和 201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64 次、6.29 次和 4.00 次。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13 次、16.49 次、6.89 次。2016 年 1-3 月的运营效率大幅下滑，主要原因是公司每年第一季度为业务淡季，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不高，但应收账款、存货变动不大所致。有关应收账款、存货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八、报告期各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1,700.88	-209,141.13	-860,191.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19.75	-144,746.61	-22,17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65.00	3,424,191.24	955,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5,785.63	3,070,303.50	72,634.5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4,979.85	174,676.35	102,041.8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9,194.22	3,244,979.85	174,676.35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各期内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2,500.00	10,441,884.44	3,483,326.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7,338.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0,453.23	5,664,864.80	2,651,53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62,953.23	16,106,749.24	6,292,203.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0,000.00	2,960,687.00	532,457.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7,933.23	4,805,117.94	3,717,220.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8,332.29	152,558.13	265,870.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8,388.59	8,397,527.30	2,636,84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4,654.11	16,315,890.37	7,152,394.57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1,700.88	-209,141.13	-860,191.46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

2014 年经营性现金流为负的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公司销售存在中间渠道，为了打开市场采取了低价竞争策略所致。

2015 年经营性现金流为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清理往来款项所致，2015 年清理往来款产生的现金流为-1,910,006.46 元。同时公司研发及技术人员工资支出仍然维持较高水平且支付了部分新三板挂牌中介机构费用。

2016 年经营性现金流为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客户每年一季度一般是项目外包的确定时期，也是项目的启动时期。而与公司的验收、结算一般发生在下半年。所以第一季度收入较低所致。

报告期各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2,500.00	10,441,884.44	3,483,326.07
营业收入	1,447,564.22	10,258,293.23	4,075,576.7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78.23	101.79	85.47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和 2014 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8.23%、101.79%和 85.47%，获取现金能力较强，符合软件行的特征。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收到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往来款	4,726,910.86	5,119,909.69	2,634,285.35
利息收入	2,118.01	1,193.39	289.54
退还备用金		31,761.92	11,600.00

其他	1,424.36	511,999.80	5,364.00
合计	4,730,453.23	5,664,864.80	2,651,538.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往来款	2,785,927.26	7,029,916.15	2,146,915.64
经营费用	701,710.83	1,364,368.65	487,547.84
其他	750.50	3,242.50	2,382.44
合计	3,488,388.59	8,397,527.30	2,636,845.92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19.75	144,746.61	22,17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19.75	144,746.61	22,17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19.75	-144,746.61	-22,174.00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665.00	75,808.76	4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65.00	1,075,808.76	45,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65.00	3,424,191.24	955,000.00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软件技术服务和软件产品销售。公司近两年业务持续增长，增长速度较快。

（1）公司规模较小、2016 年 1-3 月业务下滑，且 2016 年 1-3 月净利润为负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国内软件企业普遍存在规模较小、员工人数不多、收入及盈利规模不大的现象。但微核科技作为软件行业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较高的核心技术、人员团队、较可靠的核心产品以及较广阔的发展空间。

公司从 2015 年实现了较好的盈利情况，2016 年 1-3 月业务下滑因为军工研究所的行业特性和结算周期所致。军工行业在每一年的年初期间，主要任务是进行当年度项目的技术可行性研讨，一季度期间公司与客户进行着许多项目的前期技术沟通和需求分析，所以在软件产品验收方面并没积极推动。军工行业结算周期均为下半年 9 月开始大规模启动验收、结算流程，12 月或次年春节前完成付款。因此，一季度收入较去年四季度有所下滑。

2016 年 1-3 月净利润为负主要是因为公司一季度支付新三板挂牌的中介费用，公司业务扩展后带来的员工工资的增加等因素。

（2）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为负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为负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处于高速发展期，采取了迅速扩大市场的战略，2015 年营业收入是 2014 年营业收入的 2.52 倍。同时，2015 年公司大量增加技术人员、并且开始规范准备新三板挂牌，在清理经营性往来款、支

付中介机构挂牌费用后，经营性现金流为负。但是，公司 2015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的结果是 2,676,079.50 元，证明公司核心业务的经营性现金流情况比较乐观。

（3）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逐步上升对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公司 2016 年 3 月末、2015 年年末和 2014 年年末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667,620.85 元、2,015,707.54 元和 1,421,084.84 元。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不断上升，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公司业务量大幅增加，同时公司承接的项目体量更大、开发亦更为复杂。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上述客户与公司的结算一般发生在下半年。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已经客户验收的项目款项均未结算，所以应收账款上升。但军工类客户的应收账款质量较好，并不存在无法收回的情况。

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期末的未完工项目成本较 2014 年末有较大幅度的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5 年开始业务量开始迅速增大，同时受到公司的业务特点影响所致。

公司收入确认原则为产品完工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同时结转相应成本。根据公司客户的验收、结算特点，每年下半年是验收、结算高峰，而在第一季度，主要验收发生在春节前。

同时，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主要是承接软件开发外包，所以每个项目的开发难度、开发进度、客户需求、客户验收情况等均不一样，一年中每个月月末的未完工的项目成本存在较大的波动。

（4）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对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之“2、报告期各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5）公司拥有稳定的核心技术团队

软件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在于核心技术团队，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逐步建立

了高效、技术实力较强的核心技术团队。核心技术团队中大多毕业于国内知名高校的相关专业，且大多拥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且公司在挂牌后计划进行核心技术人员的股权激励，团队较为稳定。

(6)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待确认的收入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签订合同待履行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待履行金额
侦察组项目	1,934,354.89
态势项目	286,024.43
WWB108 项目	364,340.23
KJZ 项目	1,021,761.20
共性项目	190,214.39
筹划项目	1,880,000.00
站网项目	1,600,000.00
虹信项目	716,272.56
房产电商平台软件	1,000,000.00
SRC 项目	790,000.00
西安恒星项目	810,000.00
合计	10,592,967.70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开展也已开始，2016 年 5 月，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汇金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合同》，合同金额为 100.00 万元。2016 年 6 月，成都中粒科技有限公司与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合同》，合同金额为 79.00 万元。

(7)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对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公司有着清晰的总体发展规划和市场推广计划，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七、公司未来两年发展内的发展计划”。

(8) 对于持续经营能力的综合意见

公司主营业务为软件产品定制开发和软件产品销售，是一家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拥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公司所拥有的核心技术人员大多毕业于国内知名高校的相关专业，拥有将强的研发能力，截至 2015 年底已经获得多个软件著作权。公司主要服务于我国各军工研究所客户群，包括航空航天工业、情报侦察与处理、态势分析、软件架构平台、军用加密通信等多个专业领域，拥有稳定的核心技术团队及优秀的专业服务意识。

公司军工业务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可以持续为公司带来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同时，公司在商用业务上开始发力，预期将会迎来快速增长。公司属于轻资产公司，主要成本为员工薪酬，同时资产负债率较低、应收账款质量较高，不能收回的可能性较低、运营效率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但金额并不大，且主要原因是公司采取了市场扩张的战略、以及在新三板挂牌过程中所支付的中介费用、规范成本所致，公司从 2015 年开始营业收入出现了翻倍增长，在业务快速发展的同时，公司也在加强管理特别是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所以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影响较小；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公司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京永审字（2016）第 14617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所以，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十七、风险因素

（一）现金流不足导致的风险

公司目前资产和收入规模在均处于较小水平，且处于高速发展的态势。公司 2016 年 1-3 月、2015 年、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41,700.88 元、-209,141.13 元和-860,191.46 元，报告期内依靠公司自身经营活动创造现金流

的能力较弱。而公司的高速发展需要现金流的支撑，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的能力、或者不能及时通过融资手段丰富公司的现金流，将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未来业务发展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

（二）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军用客户为主、商用客户为辅。2016年1-3月、2015年和2014年公司销售给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的金额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8.95%、86.17%和52.89%，占比较高，为公司的主要军用客户。商用方面，2016年1-3月、2015年和2014年公司销售给四川虹信软件有限公司的金额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1.05%、13.83%和33.13%，占比较高，为公司的主要商用客户。

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的业务特点使客户与公司相互依赖、公司与客户的合作也具有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公司也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客户开拓计划，但如果公司不能较好的拓展新客户和更好的维持原有客户的合作，将会对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三）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的规定，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自2012年1月1日起，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的规定，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2015年10月9日，公司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551000572，有效期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公司报告期内 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如果上述税收优惠不能通过备案或税收优惠期满，公司的所得税率将上升为 25%，从而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知识密集型产品、人才密集型行业，产品的研发需要投入大量的人才资源及大量的资金，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到关键作用。但是我国尚未形成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技术泄密的违法成本并不高。

公司拥有多项软件著作权，在知识产权方面较为重视保密性。但是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完善人才激励措施，导致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或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泄露公司技术机密，将会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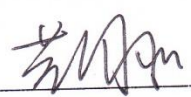
公司已开始完善股权激励计划，稳定企业核心技术团队。另一方面，公司已建立保密机制，强化了保密管理，并且已经通过了保密资质认定，能够一定程度降低技术泄密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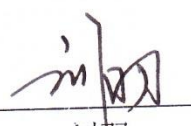
第五节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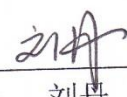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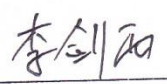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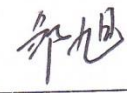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黄国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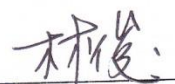

刘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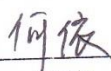

刘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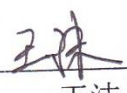

李剑西


邹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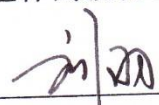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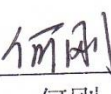

林俊


何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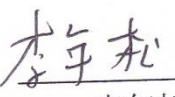

王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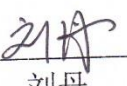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刘羽


何刚


丁杰


李年松


刘丹

成都微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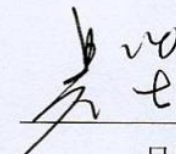
2016 年 9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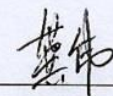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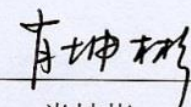

吴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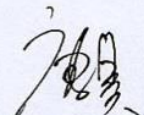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龚伟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龚伟


肖坤彬


唐昊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曾凡波

经办律师：



董浩



程掣

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欢
110001022657

中国注册会计师
游少云
50050450119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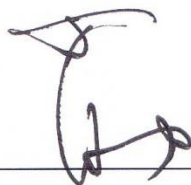


9月25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_____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_____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